



出 印

著 所 得 梁



海 上
行印司公刷印書圖友良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1 8765B

帆出

著 所 得 梁

角五洋大價實



路川四北海上
版出司公刷印書圖友良

版初月十年七十

目錄

| | |
|----------|--------|
| 傳序 | |
| 自序 | |
| 出帆 | 一一一八 |
| Valencia | 一九一一三 |
| 第三篇 | 三四一四九 |
| 再會 | 五〇一六〇 |
| 戰勝之後 | 六一一一三水 |

序

傅彥長

六年前，我先後在日本，北美洲住了幾年，那時候我的興致真好，就拼命的只想去享受異國的情調。自從回到上海之後，有時候爲了紀念以前的緣故，凡是歐美日本人所集中的地方，還不免也有我的蹤跡。漸漸的是最近的情形了，大約年紀比較大一點了吧，有人竟批評我是，對於一切已經感覺到疲倦了。我自己呢，也曉得不會再有以前的興致了。我曾經把這層意境同梁得所先生說起過，梁先生說，這就是寂寞啊！

梁先生是一位不歡喜多說多話的人，卻是對於筆墨上的工作，很有成績。據我個人現在的意見，這就是梁先生自己寂寞生活產物了。本來，從古到現在，凡是聖賢之徒，預言者，詩人，在

世界上沒有不感覺到自己是寂寞的，尤其是，在人海裏面混過的真正小說家。寂寞是一種見義勇爲的謙虛和善，決不是指揮一切的自尊自大。好的小說沒有不在這一方面努力的表示，這表示是自然而然的悲哀，決沒有些微的做作。要達到這種境界，非有真實的同情心，豐富的了解力不可。

我們中國現在的小說界，在質量兩方面都趕不上歐美日本的任何一國，所以我很希望大家在這一方面來努力，寫自己要說的話。

梁先生新近寫好的一本小說集「出帆」已經在排印中了，想起來不久就可以出版的。我就乘着這個機會，把我自己對於小說的見解，寫在這裏，敬求梁先生同讀者諸君的指教。

十七。七。二十八日。燈下。

自序

有時，我自己想想，似乎不應該做小說，尤其不應該做這樣的小說。因為這種工作，簡直像「煞有介事」的自尋煩悶！彷彿拿顯微鏡去看日常所飲的水，愈看愈見其骯髒，以致幾乎喝不下。至於閱者方面，閱後所生的感應——假如不至於毫無所感——就是一種無勝於有的寂寞之悲哀而已。

半年來寫了好幾篇小說，其中四篇覺得棄之可惜，而且是同調的，便收集在這冊子裏。結構與描寫到底成不成，等閱者去看罷；在我自己，雖然覺得有許多地方未滿意，不過寫成之後總算了却一種心願。

小說是人做的，往往可以騙取別人的同情，或者甚而騙取自己的眼淚，然而隱潛小說裏面的靈魂，無論如何是真實的。我想信，深藏在每個青年的心裏，都有多少難以分析的煩惱，這是必然的，我也當然不是例外。現在，我要把已往已死的日子所遺留的難以分析的煩惱，葬在這小小的一本書裏——從今以後，我願不再做這的小說了。

梁得所 一九二八年初夏，在上海。

出帆

崑山花園四周的洋房，窗門透出來的燈光逐漸熄完了；馬路上的電車也回到廠裏享受一日勞碌之後的休息。不光不暗的路燈底下，久不久有一輛不知爲什麼事情而忙碌的汽車飛馳而過，一陣機輪的響聲，使這沉寂之夜不致過於沉寂。

仲虞送了一個同鄉M君下船，自己從碼頭踱回來，信步進他平日常到的崑山花園，在槐樹下的椅子坐了兩三個鐘頭，M君所搭的船，這時大約已出吳淞口了。

這回搭客不多，M君的官艙裏兩鋪牀位還有一鋪空着。所以當船未開行他們倆對坐着未肯離別的時候，M君對他說：

『如果你和我一同回去，兩人可等在這裏，日子就好過了！』
『唔——只是我這時候回去做什麼？』他說了之後，大家默

然許久。

『早知搭客這麼疏，還是搭房艙好。』M君自言自語地說。
因為由上海到C城房艙船票十五元，官艙比較貴十元，而且打賞
茶房也不免多花幾個錢。只是他極力勸久病初癒的M君必要搭官
艙。

『這回真煩勞你，累你不少了。』M君又說。

『什麼話！』他答道，『現在你病既好，快要回到家鄉去了
，倒算大家可以安心罷。』

M君三個月之前，得親友介紹到上海一家公司供職，可是不知
因水土不合抑或別種原故忽然害起病來，一連在醫院消磨了兩個
多月的日子，在人地生疏的上海，除了他之外，自然沒有什麼
看顧的人了。M君和他自小在鄉間相識，而且後來到C城又是同
學，雖然從前相見不過彼此招呼兩句而已；經過這幾個月，M君
當他比兄弟還要親。可是正當這時候，大家就要分離。

在仲虞呢，幾年來南北羈旅，漸漸的性不因人熱，情能到處流，雖然是客中送別，也不算得什麼一回事。所以在船上對坐許久，找不出什麼話好說。忽然地，輪船預備開行的汽笛嗚嗚地響起來，M君便對他說：

『船快要開了。我到C城總要耽擱七八天然後回家鄉；你有什麼話對C城的舊友和家鄉的人說呢？』

他聽見這問話，心頭一陣酸上來，不知怎樣答。啊啊！C城豈不是有舊友嗎？家鄉豈不是有親人嗎？對他們難道沒有話說？——一句也沒有嗎？……

第二次汽笛又響了。他忽忽站起來，和M君握握手，M君送他出船邊，在矇矓的月色中，大家分別了。

『C城，……親友，……家鄉……』他在黃浦灘沿着電車路向北步行着的時候，腦裏反復想着，不覺跑到崑山花園，他依照平素的習慣，每逢睡不着，便到那裏坐到半夜，於是

信步進去坐下。C城……親友……家鄉……快樂與悲哀織成的舊夢，像電影一般，浮現在他眼前……

『聽說你每晚讀書至夜深不休息，真的嗎？仲哥，你不要這樣！』這幾句話，是六年前，當他在C城中學時，E小姐給他的信裏面所寫着的，那些信現在不知在那裏了，可是這幾句話還隱約留在他的記憶中。然而當時他却把那信擱了許久，直至收到第二封信時，才覆一封潦草的短信，裏面更有一句說『以後倘若不見我的覆信，請你原諒。』

六年前的社會不比現在的公開，假如他們倆不是從小認識的她就不會寫信給他，更不會有這麼親切的說話。當他們純潔天真未有憂慮的童年，在家鄉的教會辦的幼稚園裏，每天——連星期日——相見的。他們常常手牽手的圍繞一個圈子唱着「麻雀圈內周圍飛，我們唱歌好歡喜。』他比她大兩歲，所以在那時起，便

叫他做仲哥。

幼稚園散學的時候，家裏的人來接他們回去，他和她回家的
方向相同，所以常常一起走着。有一次，他替她挾着裝滿紙碎的小書包，牽着手走着的時候，她說：『仲哥，你長大了做什麼呢？做官嗎？』

『不，不做官，』他答，『我要做畫師，畫大幅有顏色的畫。』說着，伸出小小的右手向前面畫幾下，接着反問道：『你呢？』

『我要學彈琴，像我們的楊師姆一般。』她答。

幼稚園的學生從未有留班不能畢業的，假如一個人，能永遠留在幼稚園，世上還有誰比較更幸福呢？唱歌歡喜的日子過得特別快，不久，他們倆離別幼稚園。此後，因年歲和環境變換，大家也就彷彿生疏了。直到兩人先後都到○城讀書，因同鄉會聚集的機會，大家才有來往。在異地的同鄉，即使不甚熟識，也不覺

生疏，何況他們實在不是生疏的呢？

初夏的一個星期日，同鄉會郊外旅行，從各校聚來的有十多人，M君也是其中一個。他們步行到江濱，把帶來預備做野餐的物件放在樹下的草地。

E小姐的脚步仍舊很婀娜，然而沒有在幼稚園時那麼輕快。她手中拿着一個裝鏡和粉的小皮袋，不是從前裝滿紙碎的書包了。仲虞呢，從前說過的話並不完全空虛，雖未成畫師，手上却挽着一個他舅父從英國寄回來的寫生畫箱了。

大部份同遊者都跳下江中泅泳的時候，仲虞坐在江邊的樹蔭裏，一邊擺開畫具一邊選擇風景。E小姐站在旁邊看。

『我替你盛些清水罷。』她說。

『好，謝謝你。』他把輕鐵的杯子遞給她。

她從江邊勺了一杯水 上來給他，用手中那很小的雪白的帕子揩揩自己手指的水濕。

江水向南流，愈下愈闊，望出去簡直海涯一般，一隻帆船，乘着南風逆流駛進來。他就用水彩畫這風景。

『你畫錯了，』當他把輪廓畫好的時候，她這樣說：『那船分明是朝着北方駛進來的，你却畫成船頭向江口駛出去。』

『我故意這樣畫的。』他把口中咬着的一枝筆拿下來，然後這樣答。

『為什麼？』她問。

『一隻船，乘着風，向茫茫然的洋海駛出去，這樣才有意味，這樣才可以表現人生。』他答。

『還是畫牠駛進來的好，一則寫生不失實，二則「出帆」實在不如「歸帆」的好。』她又說。

他不暇和她辯駁，不停筆地畫下去。

那次回到學校之後，他很少畫畫，因為那是他在中學沒後的兩年，他漸漸感覺對國家有責任，尤其是經過那年六月 C 城慘案

發生之後，他認定在這樣的中國活着，畫畫似乎是太風流的事情，活在中國，不革命便是反革命，青年人有革命精神的，以中學生占最大部份，他便是其中一個。當他中學末了的一年，他做了C城學生總會的一執行委員之一。他每天都用一部份時間去工作，同時爲了顧全功課，只好每晚讀書到夜深，因此，王小姐給他的信裏勸他不要這樣。然而當時的他，彷彿小孩子在草場玩得正高興的時候，忽然聽見母親叫回去吃飯一般，不但不領她的好意，反而覺得討厭，所以很不耐煩地回答：「倘若以後不見我的回信，請你原諒。」——啊，這話在情理上怎說得去？

自從那時以後，她再沒有信給他了。他又間接聞得她對人說：『天下男子都是自私的，可恨的。』

啊，人事紛紜的幾年來，激昂的氣概由彷徨而至於消沉，出帆駛向茫茫的海上這幻夢却已實現，當他飄泊而感着孤寂的時候，曾把他像生命一般的愛情，拋給他所不應愛而且不能愛他的

人，他平心靜氣地想，雖然不能說天下男子都自私都可恨，但至少他自己承認。

從M君口述中，他知道E小姐鋼琴技術不但在她念書的學校裏被崇拜，且在C城也被賞識。她的學問快要比他高，她與他在幸福之路上相背馳。在不久的將來，她可披起錦繡的幸福之衣裳，昂昂然走過他的面前。到那個日子，雖然似乎給他很大的刺激，可是他一定不會難過，反而覺得安暢，因為他每見人家得幸福——即如M君病癒回家之類——就替人家安心，至於自己受刺激，反而能夠漠漠然不算什麼一回事。

C城六月慘案發生的暑假，許多學生絕不躊躇地把寶貴的光陰精神獻出來為國家効力，或整隊出發去演講宣傳，或為援助罷工募捐。那兩個月中，仲虞差不多天天到總部辦事，他會繪畫，繪了不少宣傳的畫幅。還有一次由他去同一家戲院接洽，得那戲

院答應報効一天的收入捐助罷工。他做，有事情便做，可是總部會議別人大發言論的時候，他却沒有什麼話講。

當他在中學末了那學期，初夏的時節，又有一次市民大會，早幾天他們做好傳單，旗幟，預備到期參加。可是大會前一天校務處佈告說因為大考期近，一律照常上課。這佈告貼出了，差不多全體學生都唾然。『……豈有此理！難道我們不是國民嗎？……』許多人這樣嚷，他便代表大眾向學校請准了停課一天，同學們才靜了。

可是，那天晚上校醫的門前却又喧鬧得很，幾十個學生圍在那裏爭先恐後的擠進去請假。『黃醫生，我腳痛，明天不能去巡行，給我一張准假單罷！』一個說。『我頭痛，明天怕太陽！』又一個說。

學校離市民大會會場頗遠，所以赴會的到場時，已見萬頭攢動了。猛烈的太陽之下，大大小小的旗幟飄揚着；傳單散滿地；

人多擠得動也難動；賣甘蔗水菓或餸餠的担子，只好在周圍徘徊，不能鑽進人叢裏做生意。

一陣陣的掌聲從人叢中發出。那是因為在講台上某團體代表演說，每講幾句，必有一句特別大聲，同時把拳頭由肩部揮下來，馬上停頓一下，給聽者一個拍掌的機會。講的雖然講得很大聲，可是會場太闊了，站在台前的還可以聽得清楚，站得稍遠的，便只能看見他口動手動而已，然而他們也拍掌，因為聽見前頭有人拍掌。

民衆通過幾條議案，（當然那時沒有異議提出）呼了口號之後，接着巡行。

幾段重要的大路行完了，各人自由散隊。其中有些到茶樓或菜館去歇息一會，吃吃東西，一暢半日之辛勞。

仲虞和M君散隊回到學校，洗了一回冷水浴，不久便吃晚飯。晚飯後，他們倆在校園散步。默然走了幾個圈子，然後坐在樹

下的石凳。

『今天大會倒很熱鬧。』M君破了沉寂道。

『是的。』仲虞答了，沒有別的說話，只是低着頭。他回想起兩年來，民衆運動，學生運動，那一天不熱鬧？單就他所常見，學生總部委員同志們的會議中，新學生社和民權社常常駁得面紅耳熱，左派和右派在議會中幾次用武，今天派人去調查某校罷課原因，明天選代表赴全國大會……好不熱鬧！然而熱鬧的成績是什麼？他平心自問兩年來除了接洽戲院捐款援助罷工一類事情之外，實在舉不出幾件具體的建設。而且自己沒有加入什麼社，也不屬於那一派，似乎有他不見得多，沒有他也不見得少。他彷彿仍聽見同學們喧嚷說「豈有此理，難道我們不是國民嗎？」而同時又說「我頭痛，明天怕太陽。」他感覺青年之路給他的啓示，惟有「徬徨」而已。

在黃昏的微光裏，M君看見他面容有點淒慼的樣子，於是問

道：「你心裏有什麼難過的事情？」

「沒有什麼。」他一邊慢慢地站起一邊說，「M君，我們回自修室讀書去罷，後天便要考試了。」

他終於完了中學的課程，離了C城，到T城考進一間大學醫科。他自己未嘗不知道在幼稚園時想做畫師的竟跑去學醫，未免有些危險；然而他一心要做切實建設的事業，一心想不負親友所期望，誰料他終于負人所望，負自己所望！

前不久，他在路上碰見那剛從南京來的從前C城學生總部委員主席，大家相別三年重逢的時候，同到茶樓談了半天，他才知道從前二十一個委員當中，除他之外，個個都有一官半職，効力黨國了。其中有一位最近隨軍出發，在前線陣亡了。而他呢，慚愧得很，還是一個徧徨歧路的迷羊。一官半職，他並不羨慕；可是他以為在前線陣亡，總勝過無聊偷生。

「我的國家啊！」他偶然奮興地說，「我的血會為你而騰沸

，然而經過幾年無所安適無所慰解的歲月，我的心竟然冷了嗎？啊，把我生命之火重新燃着罷，使我的血再熱起來，讓我有一日，能够將這些留來沒有別的用處的血，爲你而流，爲你而流！」

當他離了C城而未去T城的時候，他回家鄉走一遭，因爲他預備這回到北省念書總有好幾年的離別。

『飲盡這杯！祝你學成回來做福桑梓！』這是親友們爲他餞別時所說的話。他們對於他有絕大期望，絕大信任，他們很誠懇地對他說：『我們地方這唯一的醫院，是幾縣人民沾福之所，現在聘外人來主持，不是長久之計。你無論如何也要去學成回來負這責任，六年或八年不要緊，錢一點不用你顧慮，你一心用功罷！』

他毅然負起這責任，把入南方大學文科的計劃取消，而考進北省T城醫科專門去。

然而可怕的T城，給他什麼印像呢？異地淒涼的秋風，軍閥和資本家汽車的塵埃，不慣於南人胃力的飲食……使他精神與肉體都一天一天的難受。在異鄉的病榻中，他想：爲求不負人的期望，自己原本不暇計及的；可是遲早總難免使自己和別人都失望的，他實在不能再留在那裏了，他不能等到寫信回去商量，連行李也未檢好，朝早決意走，晚上便趁車。

他到上海混混沌沌地差不多過了一年，總算得在一家美術公司做事，講得好聽一點：是從事藝術文化事業，其實不過畫幾幅迎合心理的圖畫，觀衆歡迎了，公司給他相當的報酬，他謝而受之之後，也就可以供給自己消磨這些無聊的歲月，什麼藝術，什麼事業，在他眼中不過一件混賬東西，坦白一點想來，做人也不過混賬一場罷了。

到底是他去棄幸福，抑或被幸福所擯棄，他自己也不知；只知從此與人生幸福愈離愈遠。

『飲盡這杯！祝你學成回來做福桑梓！』這話還留在他耳中。

『男子都是自私的！，可恨的！』他彷彿仍然聽着。

M君當船將出帆的時候，問他對城和家鄉的親友有什麼話說，他只答道：『你對他們若講及我的時候，不要說我過了一個冬天不够錢做大衣，也不要把我無聊的狀況告訴他們，一味說我在上海很快活，很安樂。我甯願他們說我樂而忘反，不願他們給我以同情，免他們徒然難過，于我又無所裨益。』

他剛收到最近一個月繪圖的五十塊錢。秋風起了，原本打算做件大衣，可是M君旅滬病中把錢用完，一時寄不到來，船票二十五元由他支出。到船上，他又拿出十元叫M君收在身邊作途中零用，M君只肯要五元。現在，他那五十元只剩下二十，除了付飯錢還有多少？大衣又沒有着落了。然而這點他並不煩悶，只好另想法子，但求使朋友能早些回去歡聚，就算穿少一件衣服也值

得的。

M君在船艙裏指空着的牀位對他說：『.....如果你能一同回去就好了。』他答道：『唔，只是現在回去做什麼？』他說這話時，不覺回憶E小姐對他說：『出帆實在不如歸帆的好。』

『啊啊，E小姐，你的話是不錯的，』他繼續想，『我願得一日的機會——就是幾分鐘也好——回到純潔天真的幼稚園，在那裏，再和那些現在散失了的朋友們，牽着手唱我們永不能忘的歌兒——倘若能够如願，即使要我所有的一切作交換也甘心。』

然而——

Jerusalem, my happy home,

When shall I come back to thee?

When shall my sorrow have an end?

Thy joy when shall I see?

(Song of Mary Mother of Christ.)

耶路撒冷我快樂的家鄉啊，
我何日能回到你懷裏？

何日我的悲哀能消盡？
何日再見你的歡喜？

秋夜的寒氣深深地罩着地面。仲虞打個冷噤，伸手摸摸椅子，知道露珠已開始凝聚了。於是站起來，離崑山花園，對着寓所的方向走去。

他扯起那薄絨外衣的領，把帽子罩下眉端，在灰白的路燈光下，一步步的踱去。

冷靜的路上只有他一人走着。

他偶然看見在一間商店的門口有一個賣晚報的小孩，縮成一團地睡着，用賣剩的報紙做枕頭。

一九二八，六，十二，夜半脫稿。

VALENCIA

街巷牆腳積雪還未消溶的一個下午，幾位在F大學讀書的舊友，因於寒假出來上海市。他們找着我，一同去看有什麼房子可租來住過這三個禮拜的假期。

到大德里，我們一家門口貼着「亭子間出租」的條子（上海房子後樓一間小室便是亭子間。）

『亭子間倒很合我住』H君說着，伸手敲敲門。

像是主婦的出來招呼我們，她說：『你們來得剛好，這亭子間前兩天才空出的。』

我們跟着她上樓看看那地方。

不大却又不算狹小的亭子間，光線頗充足。窗前擺着一張桌子，桌面散放幾頁寫過字的紙。對角一張沒有鋪蓋的板牀。牀頭還有一個書箱。

『怎的這裏有一個書箱？』T君問那主婦。

『是的，從前在這兒住的一位陳先生，前天往青島去，臨行關照我說以後說不定再來上海，只是那書箱暫且存下，倘若再來上海才拿回去。』

我隨手拉開桌子的屜箱，發覺裏面幾枝舊毛筆，和一本新淨似用過不久的一本「自由日記」。這些東西，引起我問及那會住這裏的陳先生是怎樣一個人。

『他年紀和你們差不多，』那主婦答，『聽他說在銀行寫字樓做事的，平日很少說話，晚間常常很夜才回來的。』

問妥租價而我的朋友決定來住了，於是出來到學校搬行李。出門的時候好奇的心使我拿了那本自由日記——物主不在無從問准而借回來——未得允許而看別人的日記原是不對的，然而陳先生，請你恕我罷。

晚上，我翻開那本日記看下去……

逝水一般的歲月，把我許多足以紀念的事情造成過去的塵跡。現在，一九二七年又去了。當這新年的第一天，我未嘗不想糾起似乎要頹唐的精神，立一兩件新志願。然而我的勇氣不够，因為近來對於自己的信用差不多全失掉，我所打算做的事情往往半途丟下，不想做却又偏偏做了出來——到這田地，還有什麼立新志願的資格？

昨晚，赴銀行公會的除夕譟會，席上多不相識的，形形式式的應酬，雖然頗算熱鬧，實在感不着多大意味。幸而不到十一時便散席了。

從喧鬧的譟會回到這蕭條的寢室，使人感着難以言喻的蕭條。坐在牀前的椅子，對着案頭的時鐘，默然守候着新年之來臨，坐了一會，覺得太無聊，終於再穿上大衣，熄燈下樓出外邊跑跑。無目的地沿着馬路走，走到一間門前點綴紅綠電燈的跳舞場。裏面響亮的音樂，引我踏進去。

叫了一杯咖啡，坐在舞場一隅燈光不大光亮的桌邊。

音樂一停一奏地快要過去一個鐘頭。當我打算回去就寢的時候，聽那末了奏起一曲抑揚頓挫的Valencia

出了舞場，一路走着的時候，耳邊彷彿還聽見那抑揚頓挫的樂曲而且彷彿聽着有人在唱。——

Valencia,

In my dream it always seems I hear you softly
call to me;

Valencia,

Where the orange trees for-ever send the breeze
beside the sea.

In the magic dream of memory

I see you again.

In the old town far away,

Beneath the sky of Spain.

華蓮絲亞，

夢中我彷彿常常聞你柔聲呼喚我；

華蓮絲亞，

那兒從橙樹吹送出來的輕風永久披拂着海邊的微波。

在回憶的幻夢，

與你再相逢。——

在那西班牙青天之下的一個遠方的古城中。

啊啊，我在回憶的幻夢裏，怎能忘記青島海邊的微風？怎能
忘記，海邊微風裏的菊原芳子。

我怎能忘記——有一次和她在海邊散步時，她右手輕輕掠起
額前被風吹亂的短髮，笑着用不甚純熟的北京話說：『你們常說
日本人矮，其實我差不多有你這麼高。』

我怎能忘記——又有一次她說：『我將來也許要跟爸爸回神戶去；你畢業後恐怕也回你的家鄉福建吧。』

當時我答她說：『倘若你回日本，我也到日本去留學。』

啊！芳子，不料我因為逃避無端加來所謂赤化學生的嫌疑，倉惶地離了學校，離了青島到上海來，臨行也沒有工夫向你辭別。而且到上海連三個多月過着失業的日子，所以連信也沒有一封給你。我實在沒有忘却你。後來當我職業解決生活略為安定的時候，我曾寄了一信給你，然而至今不見覆信。難道你已跟你爸爸回神戶去嗎？抑或見我不辭而別，別後久不寫信給你，因此便怪責我嗎……？

在馬路上一邊步行一邊想，回到家來就寢時已經是元旦的午前一時了。

一月一日，上午十時，未離牀倚枕而記。

早上看報紙，又見一段青島逮捕學生的新聞，而且這回被捉去的有一個是我們H商科專門學校學生。當我在那兒的時候，會以爲商科專門學生總應少受赤化嫌疑，事實可不盡然。一方面不能說商科學生一定非赤化，但一方面那兒捉人太便當了。就像我，不過因爲有朋友從黃埔軍官學校寄來一封箋上印有總理遺囑和打倒軍閥的信罷，於是消息靈通的同學就告訴我說非走不可了。幸而我走得早——啊，不，我何必走？

答應商業雜誌作的文昨日脫稿。今天吃過午飯的時候送去，收到二十五元的稿費。平日見過些小說家在文字中說稿費怎的難得，照我這樣倒不十分難，大概因爲商業的論文總比文藝作品較爲值錢罷。

一月四日記。

許久不記日記了，爲的是最近晚上常到跳舞場，很夜深才回

來。昨夜出跳舞場的時候，已經奏過 Three O'Clock in the Morning 了。

昨晚之所以比較夜深，一則因今天是星期日，不用早起上工；二則遇着一個問起來才知是同鄉的舞女，她雖久住上海，而滿口福州的土音講得很正，我和她因言語相通，而且講起同鄉似乎熟一點。談笑不覺時間過。她問我住在什麼地方，我只說：『我住的地方離這裏很遠。』她又對我說許多話，說及怎的從福州搬到上海。然而我聽過之後多半忘記了，誰有閒心去記那些無聊的事情？

據說倘若一晚跳到天亮，約等於跑了十五里路，那麼我昨晚至少跑了十里路，所以一回來就想睡了。當我解了領帶要脫衣服的時候，一眼看見桌面有封信，拆開來看，知道是弟弟從廣州 C 中學校寄來的，裏面說：

『……此次共產黨暴亂，學校不能不暫行解散，弟與

同學數人，避亂至香港，在彼十八日，現已平安返校，請勿掛念……當除夕之夜，同學數人，頗覺悶悶不樂，於是略沾酒食，擬以消愁，惟弟不飲酒而閱書自遣。蓋曾對母親言永不飲酒也……前函請代買自來墨水筆，弟到港時已自購，請勿再買，弟知滬地生活程度高，深不願兄有所牽累；惟望暇時賜一音信，俾悉近況……』看完那信之後，在牀上睡不着。

啊啊，我的弟弟，你是媽媽的好兒子！從前你的哥哥也和你一般是好兒子，現在呢，真不值得你們紀念了。你的哥哥，不肖的哥哥，連自來墨水筆也忘記買給你，而且常到那媽媽知道就會傷心的跳舞場，去和他從前也看不起的舞女來往，你叫他寫信給你，還有什麼說話好寫呢？然而弟弟，你一定肯原諒你哥哥的，倘若你知道他這一兩年來，怎的學無所成，負人所望，怎的受人玩弄，怎的無以對人無以自解，怎的不如意事常八九，可與人言

今天領了薪金後，行長叫我進他的辦事室坐坐。
「你近來怎的似乎瘦了許多？」他說的時候，面色仍然很慈和。

「沒有什麼。」我一下找不出什麼答話。

「你精神也彷彿有點疲倦，」他繼續說，「做事不要太用功傷身體。我和你父親是世交，你也就彷彿是我的子姪一般，常常關心的。譯書作文還是少做一兩篇罷，早點睡好。或者你覺得銀行事務做得久有點倦，儘可以找個人暫時替工，你便請假到杭州或別處休息一兩個禮拜，……」

我仍找不着什麼話答。

他末了說：「那麼，你回去想想罷，若要請假時便來見我。」

行長不是我的父親，而愛顧我的心，竟勝過我自己。那又使我慚愧了。到杭州去休息嗎？然而我實在並非勞碌，用不着休息。而且，上海還可趁趁熱鬧，若到杭州去，整天對着幽靜使人易於感傷的西湖，日子反為難過。

杭州還是不去的好。

一月二十日記。

看報紙知道卡爾登影戲的戲目是 Valencia，憶起這本日記開首那天曾寫過這劇名，倒想看看影戲怎樣做。而且影戲久不看了。於是五點鐘由銀行出來時邀同事張君一同去看。

平時對於影戲情節，多半看過便了，這一齣却想略略記下來。那劇本是由一個故事編成的，故事又與那流行一時的歌曲關連的。

故事的情節大概是：在西班牙一城中，有一個美麗的舞女名叫 Valencia。同時有一個異地的水兵，與她邂逅而相熟，他們常

有往來，他曾和她到海邊的橙花樹下談心。她對他原本有點特殊的感情，可是見一個異地飄泊的水兵，怎能予以特殊的感情，所以曾對他說：『你別講愛罷，你在這場愛我，他日到別埠時有別個，又要忘却我了。』同時該城的總督是一個獵豔的人，送華麗的衣服給她，請她到家裏。當她在總督家裏飲酒時，聽聞一陣軍角聲，知道兵船開到別處去，忽然憶起少年水兵，馬上跑出岸邊想一見告別，可是船已開行了，她便很懊喪地踱回家，不料竟見水兵坐在那裏等她。她驚喜交集的對他說『你的船開了，你豈不是失職了嗎？』他答道：『我甯願失去一切不願失去你！』那時她很感動地覺得他與平常的水兵不同。可是他既是逃兵，又因她的原故觸怒總督，被總督捉進監裏去。她哀求總督釋放他，總督答應了，但是馬上解他出境，不准他再見她——那故事就是這樣。據說少年水兵被解出境之後；憶念起那女子，於是作成一曲

可是，編影戲的都喜歡編成完滿結局，所以做到末了水兵被解上船將要出境的時候，Valencia剛剛趕到船上，於是一同出境，這是編劇者強造的罷。其實世上那有這麼湊巧這麼圓滿的事啊！

影戲院的音樂隊，奏起Valencia比較跳舞場的更為動聽，他們彈起幽婉悲壯的音調，奏着……

Valencia,

In my dream it always seem I hear you softly call

to me;

Valencia,

Where the orange trees for-ever send the breeze
beside the sea.

一月廿二日，從影戲院回來記。

經過幾天思想，深深地覺得我的生活決不能長此以往的。頹唐的傾向，使我漸漸成爲一個沒有作爲的人，而且簡直要成爲一條活的死屍。我想過，我非復活起來不可！

經幾天躊躇，我決意請一個月假。不是到杭州休養，因我並非勞碌，無須休養。然而假終必要請的，我有沒有復活的希望，全視這回的行程。

芳子，我決意到青島再見你，明天就要動身了。

芳子，你就是我的Valencia！回憶在青島與你鄰居將近一年，差不多天天見你，你給我的印象何等之深！當我們相聚時，我們的友誼太淡了。同時我懂得你的意思，大概你心中以爲我們是異國偶然相遇的朋友，勢必各散東西的。也許你更以爲我一旦離去，便將忘你。現在我要回來再見你，使你知我不是一個尋常的水兵。

只是我心裏很躊躇，到底不知你還在青島否？假如你已回神

戶去，我豈不是要白走一趟？就算你仍在青島，假如你的住址搬了，我也未必找得着。——然而我仍必要去，我怎能顧得這許多！

或者此行沒有結果，或者竟要被那裏的官兵捉到監裏去，或者此行之後不再返滬，失掉現有的職業。然而有什麼要緊？——只要我對於你有一線希望，就失掉一切也不吝惜的。

我深信這回必能再見你，而且再見你的時候，你的微笑，能指示我一條復活的路；你的久別重逢而流的熱淚，會使我興奮，使我感覺在世界上，有你盼望我振作起來。

芳子，我再見你之時，要對你說：

『貴女は私に取つて必要なハです。貴女だけ私を復活させ
る事出来ます！』——『我需要你，只有你能使我復活起來！』

一月廿五日記

第二箭

Long, long afterward in an oak,
I found the arrow still unbroke;
And the song, from beginning to end,
I found again in the heart of a friend.

—H. W. Longfellow.

許久許久之後在一橡樹上，
我找着那箭依然無恙；
那歌曲完整地自首至終，
我再找着在一朋友的心中。

—

暮春三月的西湖，經過幾天細雨洗沐之後，柳堤和湖水都更加碧綠而有光澤。一片光澤的碧綠溶在和暖的陽光裏，釀成使人

輕快而又陶醉的空氣。

『今天天晴了嗎？』在湖邊H醫院三樓一間病房裏牀上的張耀昶，右手按着枕邊把身軀略略支擡起來，眼望窗外，對那來探望他的王小姐問一句話。

『是的，天氣好極了。』她說着，見他要起來看窗外的景色，便輕輕的扶他到窗前。這是他進醫院六天以來，第二次離牀。粉牆和被褥都是雪一般白，只有相並在窗口那兩人的頭髮是黑的，他們不長不短的頭髮，背面看來沒有什麼分別，不過他因睡了幾天，所以亂一點；而她的却梳得光潔可愛。

『你今天沒有功課嗎？』他問

『今天是星期日你也記不得？』她說。

『啊，睡昏了，日子也忘掉。』

他們倆是杭州C中學同事。張耀昶任體育教員，以他那強健的體魄，原本想不到要進醫院的。只因打橫架偶然不當心，跌傷

了左腿，不得不破例光顧。王夏芳小姐是教音樂的，她父親是醫院的主任醫生。她對於耀祖以同事好朋友關係，而且因他來留醫彷彿到她家裏作客，所以每天餘暇總來探望一兩次，或者拿一兩枝花朵插在他牀邊几上的瓶子。疾痛未消而神志已漸清醒的耀祖，在墳墓一般寂寞的病房裏，每次見她滿面笑容地進來，就彷彿把一部分的痛楚忘却。她的印象，在他腦中一次比一次深；他漸漸的以為她一定是天使，倘若世上有天使。

『你還是休息罷，你精神未完全恢復哩。』默然許久之後，她一邊這樣說一邊像看護似的扶他回到病牀上。

她看見他枕邊有一封信，問道：『誰給你的，字跡很像女子寫的。』

『那是我母親從福州寄來的。』他這樣答，却沒有說明那信是表妹代筆的，而且恐怕她不信那是母親的信，所以特意把信內事情講一點出來：『母親叫我不要在杭州做教員。叫我回到上海

念完那兩年商科大學，然後去新加坡幫父親做生意；倘若不想再念，就馬上去做生意也好；甚至不想到南洋，也要回家來。』

『那麼你什麼時候去？』

『我打算不去。根本上我沒有經商的本領和興趣，倘若我有，就不會離商大而應朋友邀來這裏做教員了。』

『家裏總得回去罷，母親的話總要聽啊。』

他想了一會才說：『不，我不離開杭州，我捨不得西湖和這裏的朋友……』

當他們談着的時候，醫生推門進來，診察脈搏並探過熱度之後，說：『沒有發燒了，不過還要休養。』接着對他女兒說：『夏芳，不要攬擾何先生，讓他靜着。』

夏芳跟她父親一同出去之後，病房彷彿空虛起來。雪白的粉牆包圍着幾朵插在几上瓶裏的紫蘿蘭，使那睡在異鄉病榻上的遠方遊子，百無聊賴中，仍然有點安慰。

二

跌傷的腿痊癒之後，耀昶回到C學校去教體育。他運動沒有從前那麼劇烈，打橫架也不翻大斤斗了；這一則或因跌過一次怕再跌，二則平日天跌下來也不管的男子，一旦腦中存着女子倩影的時候，就自然而然地對於自己有所檢束。從前一天到晚都穿着一雙被泥土染滿的帆布籃球靴，現在呢，除了運動時間之外，便換上一雙珠皮鞋，而且擦得很光亮。

C校離H醫院頗遠，每禮拜一晚的教員會議散會後，慣例由耀昶送夏芳回家，途中也慣例隨意談笑；到她家裏，慣例坐一會，喝杯茶，或聽她彈幾曲鋼琴。

她的有音樂質素的語腔，活潑而輕恬的脚步，在他腦中留下不滅的痕跡。她雖然是常人一般有弱點，然而這些弱點在他心目中隱滅去，所遺留的都是好印象。從前他以為她是天使，現在覺得天使這名稱還不够形容她的可愛。

秋天的一夜，教員會議之後，他和她步過那涼而靜的浣紗溪邊的路，疏稀的柳枝頭的月亮，一路送他們到H醫院。她照舊一同回家裏客室，坐下便彈琴。

『那是誰的照相？』他指着琴架上一幅和自己年紀差不多的人像問她，『是你哥哥罷？』

『不，』她彈琴的手停了，『那是前年爸爸和我在日本時相識的李先生。他在早稻田大學念醫科，爸爸說打算等他畢業請他回這裏幫忙。地在日本念書很用功。』

那夜之後，他平靜的心裏的湖，莫名其妙地掀起不安定的波浪。接着又收到父親從新加坡來信。裏面有一段說：『前信久不見覆，未審是何原故。汝今遠客異鄉任體育教職，實非長久之事業，每月尙須向家中取款方敷度支。爲父並非吝慳，倘汝專心求學，區區不成問題，今既非求學，又非從事於長久事業，徒使父母掛念，果何爲者？須知汝爲長子，應繼父業。尤爲重者，汝舅

爲吾家之恩人，苟非其幫助，吾家商業難有今日之興。汝與表妹之婚事，吾與汝舅無形中雙方默許。是以爲汝自身幸福計，爲汝家人情誼計，汝其速完成商科，或卽南來分輕汝父之責……』

『還是到新加坡去罷！』他握着拳頭說，然而不一會他握拳的手指又弛放了，因爲他捨不得西湖，捨不得湖邊的C學校，和校中的同事學生們，尤其捨不得離開她。

『決意不離這裏罷！』他雖這樣下決心，然而想起父親的話，想想自己的前途，又不知自己「果何爲者？』

『我要留在這裏，』他終於這樣決斷，『我要有所爲而留在這裏。我要留在這裏享受自由的愛之幸福！』

他原本想把這意對王小姐說，然而猶疑懦怯的他，意志薄弱的他，不能說得出來，結果決意用信替代說話。

那天晚上，他寫了一封信給她；要求她答覆。同時順便寫封信給父親作一個敷衍而無切實回答，另外寫幾封致朋友的閒信，

一起拿去寄。

夏芳收到一封信，拆開來不知何故裏面是空的。看郵票知是本埠的寄來的，可是封面又沒有發信地址。

她覺得有點奇怪，為什麼一個禮拜來不見耀昶來坐，而且有一兩次在路上遠望着時似見他避開。她正想找他問問，忽然又接他的信說：

夏芳小姐：

雖然你不愛我，但我更感激你。你使我發覺自己是一個怎樣的無用，無資格，不值受你愛的人！

我現在要離開這太庸惰的生活。

我不再對你講愛，除非我有可以算不無用的人之一日！

再會。

——耀昶

夏芳跑到C校的時候，才知道耀昶昨夜已離杭州，到那裏去却沒有人知道。

三

猶疑懦怯的耀祖，在等候夏芳的覆信一個星期中，一時覺得這樣做是對的，一時又有點後悔；一時怪責她爲什麼不覆，一時自顧無人生目的遊民式的性格，似乎確實不值得答覆的——他終於把寫信再問的念頭也打消，而激起一種勇氣，決意再進大學，尋求能被認爲有用之人的一日。然而進大學一定要靠父親給錢，所以馬上寫一封信去，大約說以後必專心讀書，現已動身往北京大學去，請即把費用匯到那裏。他幻想及父親接那信時必贊許他，雖然將來或有失望之一日。

像逃避通緝一般忽忽地到了北京大學，帶來的錢做旅費差不多用完了。在預算中費用應匯到的時日，他接到出乎意外的信，字句中充滿威嚴的斥責：

『汝信內有二紙：初閱其一，見「前途問題，男必慎於處擇，祈勿掛念」等語，心略安釋；詎展次紙閱之，乃汝向一素

未聞及之女子言情！欺瞞不孝，無恥孰甚！昨又接到一函，謂讀書需款，此固不能信以爲實，即固求學，亦不再供費以長不肖子之羽翼也。吾深悔恨送子求學，汝弟妹等將離校，免如汝今日之學壞。……』

他讀完那封信，見幾張箋紙和房裏的一切，混成一片昏黑。『父親的斥責是有道理的，』他想『這不肖之子，從今以後，不配稱爲父親之子了。』

『回去杭州找我的王小姐吧？……然而，這麼怯弱卑鄙，一而再地表露自己沒有大丈夫氣概，還有什麼資格，有什麼面目？』

他終於立定心腸，把以前一切都忘掉，從新做過第二個人，在似山窮水盡的境地，打出一條生路。

看日報見有徵求本埠訪員，他應徵，經過試驗之後，他總算找着一席位，雖然錢拿得很少，職位也很微。他不再叫做張耀昶

。而改了「獨尊」做筆名。

父親畢竟是父親，盛怒之下，接着寄過銀信到北京大學，可是都因「此人已離校」退回。再等也不見他的信息，焦急起來，於是寄稿到北京日報登出一段啓事，希望兒子看見而報告自己的況近。

啓事登出那天早上，「獨尊」挾着報紙出正陽門外去調查公共汽車覆到經過情形，在路上他看見那啓事，然而到這時候，只好硬着心腸當作沒有看見而已。

覆車調查完了，歸途中，他聯憶起從前有一次險些兒死于汽車輪下，却被同行者一手拉住而免。『啊啊，你當日何必拉住我；』他不知不覺地嘆了一口氣說，『何必保存我這留來無意味欲棄又捨不得的生命，多喝幾杯自己釀成的苦酒呢？……然而，朋友，我不能怪責你，因知你存心無非想我得益，無非想我活在世界上做點有益於人的事情——是的，我願不辜負你所望！』

張耀昶這名，在他親友的腦中漸漸淡忘，而那不知真姓名的「獨尊」，在中國言論界出名起來，因為九年來，他用了不少工夫。由一個訪員進而為時評社論的主撰者。他幾次因直言而入獄，末了一次，幾乎被殺，幸虧那時北伐軍剛到了北京，他才平安出來。

南北既統一了，國民會議預備在南京開會。獨尊因為被公認為能代表國民說話的一個人，所以被推舉做某部份代表的主席。籌備會為表示莊重起見，要求他用真名姓。他見這時候不成什麼問題了，便說出自己姓名是張耀昶。

九年前，他每每間接打聽得些親友狀況：父親已回家鄉閒居，母親也在家鄉，表妹已嫁出南洋，夏芳已和李醫生結婚，而且有一個小孩子了。

他寫信給父母和夏芳，略略講及幾年的經過，和現在怎的要為國家做點事。父母和夏芳的回信都使他很快樂，因為他們頭一

句便說很希望能夠早點相見。

離開會日期還遠，他趁空閒回家鄉走一遭。人與地的久別重逢；自然有一番快樂，而且他的還鄉，使平日頗冷靜的Y鎮一時增加不少熱鬧，據說那小小地方，除了前清出過了一個狀元之外，要算他最體面云云。所以他被請演說和宴會好幾次，新開辦公立中學請他寫前門的橫額，雖然他的字寫得並不好。

在這些熱鬧與歡聚中，他感覺自己與從前很熟的人之間有一種難以形容的隔膜，他感覺自己一言一動都不自由，很寂寞，很無趣。所以逗留不久，便再北上。

「江南憶，最憶是杭州」他與白樂天有這同樣的感想，在未開會之前，他由上海往別後常憶着的杭州去。夏芳因早一天接到他的信，所以同他丈夫和小孩子到車站接這久別的朋友，好像姊妹在家鄉的碼頭接他一般。

『這位便是我常對你講及的舊同事張先生。』她對丈夫介紹

了。又對小孩子說：『叫舅舅啦。』

馬車經過夕陽照着的路上時，小孩子很不生疏地對他說很多話，說媽媽請他回家吃飯，吃過飯馬上坐小船遊湖。

在H醫院旁住宅裏的客廳，他們談了一番久別重敍的話。過一會，她要到廚房幫忙弄膳去，說：『你們坐罷，唱留聲機也好。』

男人與男人坐在一起往往慣談國家大事，何況其中一個是要赴國民會議的呢。

『我從前在日本買過一本孫總理與同志的通信，也許你看得着。』李醫生對他說，『請你等一會，讓我到樓上去把那本書找出來。』說着，跑到樓上去。

客廳裏剩下他和小孩子。小孩子要他講故事，他連講了幾個，小孩子還說未够，他簡直想不出什麼別的故事了，終於記得曾在一本土耳其民間故事集有一段「三枝幸福之箭」便講給小孩子

聽：

『從前有個武士，每天從屋裏射出三枝箭：第一枝由地下射出，第二枝由二樓射出，第三枝由三樓射出。鄰居的凱亞莫名其妙，有一天特去問那武士到底有什麼用意。武士說：「你想明白嗎？跟我來看罷。」於是領他到家裏。進門口，武士指着一匹馬說：「牠與我在戰場上做了多年的同生死共患難的朋友」說着，射一枝箭。上二樓，武士指着許多盔甲刀槍說：「這些都是從敵人手中奪回來的，是成功勝利的紀念品」，說着射出第二箭。上到三樓，武士引凱亞見一個美麗的女人，說：「她與我很有緣分，經過許多困難終於娶得的。』說完，很矜持地射出第三箭。

小孩子聽了，正想發問，而媽媽叫他去洗手預備吃飯了。

客廳裏只剩耀祖一人。他隨手開了留聲機，靠着窗檻，一邊望西湖一邊聽。

“Once in the dear dead days all beyond recall.....

..... Still the hands of memory weave blissful dreams of
long ago! , 這些歌曲，在他的耳怎的彷彿很熟？—
是的，那豈不是昔年常聽她彈奏的嗎？

澄碧的湖，映着嫩綠的柳，這些景色在他眼中也是很熟的，
不錯，在昔年，他豈不是天天見着的嗎？然而相別多年，西湖的
雷峯塔已倒，而他的額上却增加不少皺痕，大家彷彿有點生疏了
。他回想離別西湖的九年；在黃沙漫漫的北京度過酸甜苦辣的歲
月，雖然結識不少真朋至友，可是孤獨的性情一天比一天深。到
現在，旁人也許有讚他兩句「成功了」，可是與人生切實幸福遠
離的他自己看來，名譽是什麼！成功是什麼！名譽好吃的嗎？成
功買多少錢一斤！？.....

小孩子洗完手出來，跑到他身邊攀住他，把他腦海裏的思流
打斷了。

一九二八，四，六，脫稿於西湖的畫舫上。

再會

『許久不見K君了；近來你可有遇見他嗎？』在電車上，我對C君發問。

『我前不久才到他那裏，談了半天。』C君答。

C君是我朋友當中一個奇特的。假如說他有職業，那末，他的職業便是探訪朋友。這回來我寓所坐到入夜，想回去的時候才知道近來上海常慣的臨時戒嚴又把租界和華界的交通截斷了，他的家在華界，不能回去，只好再到我那裏。像他這樣不拘論的人，隨便可在我那裏過夜。只是在寓所坐得太久了，決意一同出來找點消遣，終於大家贊成到跳舞場去聽音樂，於是出來趁電車，在電車上我由跳舞場而聯想到K君，所以繼續問下去：

『聽說他兩三個月來常去跳舞，把兩本書的稿費都送掉，真的嗎？』

『真的罷，』C君說，『只是最近他不去了，晚上出去也很少，關起門來譯書，彷彿把跳舞忘掉一般。』

『這倒很奇怪，到底爲什麼原故呢？』

『他性情是這樣的，高興生活總不能過得長久，就問他自己爲什麼原故他也不會講的。不過前天他偶然把一件很有趣而同時可以感慨的事情告訴我，我聽了之後，對於他性格更了解深一點。』

『他告訴你什麼事情？』

『講起來却很長………』當C君要說下去的時候，電車停到我們所要到的站了。我們忽忽下了車，走不多遠，直進一間舞場。大概因時間還早，空闊的舞場中，除了幾個較爲淘氣的舞女在光滑的地板溜來溜去的嬉笑着之外，並沒有什麼熱鬧景象。

我們在一張鋪着白布的小桌子旁邊坐下之後，我叫C君接續講那在電車上未完的話。

他彷彿在回想的靜默一會，隨手拿起盛着啤酒的玻璃杯，呷了一口，然後慢慢的講述K君的事情：——

半年前，K君因職業應用的關係，打算學日本文，他在每日自修時間表上面，把「學日文」列在早上七時至八時。開頭的幾天自然很有興緻，平假名和片假名字母一個個記起來，可是一兩個禮拜之後，時間表的權威漸漸失了。湊巧同住的朋友們又發起早餐，和他學日文的時間衝突，他於是似不得已又似無所可否地把功課停了。

『七點鐘了，快起來學日文罷！』朋友們把麵包牛奶擺在桌子的時候，用諷刺的口吻對那在牀未起的K君這樣說。往後他們吃早餐就叫做學日文。

他未嘗不想繼續學下去而拒絕五分鐘的譏笑，而把這功課改

在晚上；無奈他的興緻一天天壞下去，而且漸漸的由寺觀的生活轉為都市的生活，晚上多半出外玩，日文簡直似乎沒有再學的希望了。

他把一種無所安放的寂寞，拋到上海的夜生活裏面。上海夜生活一時最流行的算是跳舞了，他也就無所可否地參加一份。他雖然不像從前的認跳舞為壞事，但至少仍當牠是一件無意識的生活；惟其無意識，才足以解除日間有意識生活給他的煩惱。他更知道背面有人批評，但他只求不聽見，就等於無批評了。偶然有人問他為什麼去跳舞，他答是去聽聽音樂趁趁熱鬧而已，他答了之後，馬上察覺發問者的神情，彷彿冷笑地說：『哼！聽音樂？不要為自己辯護罷！』所以往後若有人再問，便往往顧左右而言他。假如一定要他答的時候，也許他會說：『我去跳舞是墮落，是玩女人！尊意又以為如何？』

無意識的生活只能暫時掩蓋他的煩惱，却不能解除他心裏的

悵惘。尤其是有一晚他得了一個印像之後，不安靜的情緒無端地又添上他的心頭。

那晚，他在 N 舞場看見許多舞女當中，有一個與其他的有點不同。她並不是長得特別美，也不是舞得特別好，不過她坐在桌邊，執着鉛筆聚精會神地不知寫什麼的時候，好像課堂裏的女學生；當她放下筆俯首默坐的時候，又像 Lillian Gish 在悲劇中的表情。

『這女孩子真奇怪！』他這樣想。所以他就和她舞完之後，請她到同一桌子對着坐下，然後用一句很普通的話問：『你在這裏好久了嗎？』

她搖頭着微笑一下，作手勢向他借了一枝鉛筆，在飲料賬單的背面寫了一行日本字。他雖然看不懂，但猜度所寫的大概說她是日本人，聽不懂支那語。她寫完了，重復低着頭像人家裏的小姐一般。

他就只好用中文寫幾句簡單的問話，由此得知她的名是雪子，從大阪到上海不過半年。其他較繁的問話不能通達。

雪子從前做什麼的？怎樣到上海來？……他好奇的心很想知道。而且也許是武斷罷，他以為她已往的歷史，一定是一篇很有趣的小說。可是言語不通怎麼辦？

『我要再學日文去！』他自己決意，『爲了要聽這個似乎不必究問的舞女之歷史，我決意再學。三個月之後，我必聽得懂了。至於聽懂櫻子之外，更能閱書報，這好比股份公司的紅利，是意外多餘的收穫。』

幾次跳舞之後，默然對坐一會，他站起要回去了。臨行時聽聞她說一句，“Sa-iu-na-ra”，（後來他才明白這話的意思是「再會」）

第二天晚上，他果然進了日文夜校。預定每夜上課一小時了。

往後，別的舞場很少他的踪跡；他每星期總有一兩次到N舞場找着雪子，有時更把課本帶去請教幾句。他們漸漸相熟了，她的臉上彷彿比從前多一點笑容。

有時，他自己覺得同一個舞女來往，似乎未免有幾分卑鄙；不過他觀念一轉，又以為不然。因為他近來覺得在世界上，若果有人需要他的友誼，同時他又樂於把友誼給那個人，即使那個人的姓名已註冊於九層地獄，而他對於那個人仍舊是一樣。他以為只有上帝才可說某人是罪人。他曾對人說：『倘若有人恭維我，說我是好人，我就誠懇地回答「不敢當」；倘若說我壞，我就反問「你呢？』

時間過得很快，他進日文夜校差不多兩個月了。漸漸的知道雪子在日本做過咖啡店的侍女，現在相依的，只有一個老年祖母。當他想問下去的時候，她似乎不願詳說，故意反問：『你呢？你做什麼職業？』

『我在一個機關做祕書的。』他答。

『祕書？』她靜默一會再說，『從前我有個哥哥在軍隊裏做祕書的，可是他——死了。』她說罷，俯首摩弄桌布。她頭垂得低，所以看不見她眼中有沒有淚。

他爲了想引她忘掉這事情，便說：『星期日下午和你去大華飯店茶舞會好嗎？』

她搖搖頭。

『爲什麼？』他問。

『像你這樣有職位的人，不應和舞女到外邊去。』她說這樣的一句話，足以露出她懂一點世故，雖然她的年紀是那樣輕。

又有一晚，她特別的沉靜，許久才說：『我快要離這裏了。』

『真的嗎？到那裏去？』他忙着的問。

她彷彿反悔剛才那句話，所以很勉強地笑着說；『不，哄你

的罷！」說完，Lillian Gish 的表情又現於她臉上，而且眼眶裏彷彿有點閃光。

他仍疑惑地問她。

她答非所問地說：『夜深了，你還是回去罷。這地方損精神，費錢，實在沒有什麼意思的。』

他聽了，覺得有點掃興。過一會，決意回去了，仍照一向的慣例大家握手說一句：*“Sa—iu—na—ra.”*

『咳！舞女終歸是舞女！』他歸途中這樣想，『倒很會作態，很會撒嬌！然而你何必對我作態撒嬌啊？』

過了好幾天，一個無聊的晚上，他的脚步又不知不覺地走到 N 舞場。進去的時候，很出乎他意外，雪子不在那裏了。起初還以為偶然未到，後來問過旁的舞女和那管理賣券的老板，才知到她四五天以前離了此地。至於到那裏去她並沒有說。

他馬上到附近各舞場走一遭，也不見她的影子。他才憶起前

次她的說話。

經過兩三個月上海的夜生活，他有點厭倦了。從那時到現在，他晚上很少出去，連夜學也沒有去。只是在家裏不住的譯書，彷彿把跳舞那件事忘掉了。

他有時偶然拿起日文的書報半懂半不懂地讀幾行。不覺又聯想起雪子，彷彿仍見她最後告別勉強的笑容，和聽見握手時所說的：*Sayonara*。

再會，再會！在海洋一般的人世上，他們不知有沒有再會之一日。然而大地永久是寂寞的，人生最偉大的事情就是「互相不曉得」，而且人與人之間，反正是隔絕的。那麼，再會與否，有什麼要緊！

一九二八，四，廿八。

戰勝之後

一

N江發源於大庾嶺，經過L縣城往南流下，通到南中國文化匯聚的廣州。L縣既被東西北三面重重疊疊的山嶺包圍住，只有向南一條可以行帆船的水路。所以縣裏居民，倘幸而能够不老死于境內的，都往南去尋找較闊的世界。年年有人南下，有些去了幾年之後，滿載新學識回來做福桑梓；有些聽了錢回來蓋大屋；有些把土布衫褲換過反領的洋服回來，顯慚地搖擺于街巷；又有些無的放矢地到了廣州，把旅費用光，不得已當了一兩年憲兵，然而一旦還鄉，雖然空手回來，也引起舊日朋輩刮目相看，常常叫他講述廣州的熱鬧，影畫戲怎樣會動，百貨公司怎麼高……更有些，南下去，一去不回。

L縣城西門外便是江邊，有渡船可過隔岸的S山；S山樹木

長得很密，原本是荒涼的，自從反政前外國傳教士買了，漸漸變成遊人常到的幽境。當S山初闢的時候，老百姓說洋鬼子來取寶，曾糾集鄉勇鳴鑼嚮角去燒那些洋樓，殺了五個教士；然而那時的教士似乎與現在的有點不同，大概他們覺得犧牲性命，像他們的領袖基督一樣，是勝利而不是敗亡，所以沒有鬧出什麼大交涉，只由岑春煊派兵懲辦了幾個兇手，更在江邊山麓立了一塊勸諭民衆的石碑。石碑至今仍豎着，可是年代過去，教士也屢經調換，人們對於犧牲者的紀念心，大概優死者骸骨一般，漸漸的消失而化爲無有了罷。

殺教士的後一年，可算是教會在L縣的黃金時代；因爲怕死貪安的教士不敢來，來的自然是不怕死不貪安。於是燒了的房子逐漸重建增加，現在，有一座紅色的禮拜堂，好些住宅，男女醫院，更有一間男學校，一間女學校。鄉勇不再放火了，未必因石碑勸諭所致，大概日久已知道醫院並不是挖眼睛製藥水的；學校

教算術英文將來有用，送子女來就學的一年年增多；禮拜堂呢，星期日開門的時候，亦有很多人從縣城渡江來聚會，其中一部份是去做禮拜的，一部份是去看女學生的。

那兩間學校，初辦的時期很難得學生；貧窮的人家，見兒女在家難照顧，學校既不收學費，而且連飯錢也不用，就不管他把孩子教好或教壞，也樂得送進去。後來漸漸有點變了。有錢的兒女也來，甚至縣知事的孩子也進去。咳，縣知事的孩子，非同小可。校長對他也得加意招呼；其次紳士的兒女也要加特別看待。他們衣服穿得很好，引起教員及其他學生也覺得似乎應該穿好一點。學費終于規定分幾等，仍然有一小部份免的；但膳費一律上期收足。有一次開學，一部分學生膳費要等幾天家裏才可送來，學校辦事人覺已有佈告在先，他們竟明知固違，於辦事信用上有礙，所以當晚未繳膳費的一律停膳，弄得他們關起房門哭到即使有飯也吃不下。原本，這是很公道的，誰叫你們連吃飯的錢都未

有，却學人家來讀書！？

女校四圍有圍牆，大概因為女子是應多受保護的弱者，而且不可輕易解放的罷。北邊圍牆外，隔一條路，是男校的球場。每下午有一兩個鐘頭，球場上喧鬧得很。脫剩一件有顏色斑條的線織運動背心，汗流滿面的健兒，因見圍牆內的樓上的走廊有女子參觀，於是打球打得特別遠，走也走得加倍快。彷彿摩西逃難到米田之野，見女子牧放的羊羣不得水飲，他雙臂驟然有不知從何而來的奇力把井口大石搬開；又如封建時代的武士，因受美人青盼，便奮不顧身地上馬百戰百勝。每天打球時候，女校廊上看的人很多；廊上是有百葉窗的，女學生們可以從窗縫看下來，但男學生望上去，却看人不清楚。這倒是值得研究的問題：男子看女人而加以品評，女人們便罵為可鄙；若換轉女子方面做，男子不但不罵，而且有時反覺受寵若驚——咳，男女似乎很難平等的吧。

女校既有圍牆，又有一位面長眉豎可以嚇倒男子的西婦做校長；加以兩校學生天天受着道德的教訓，總算循規蹈矩，沒有鬧出什麼亂子，就算有壞的也沒有壞在外面，夫壞不出面者，誰敢說他（或她）壞？

雖然，兩校間也會發生過兩件不外傳的事，不幸都是是發自男教員。第一件便是某先生替她甥女買一刀寫字紙，當未交女校門房遞進去之先，在那疊紙內面一張上，寫了一首詩，後來給門房發覺，稟呈校長，於是過幾天某先生無聲無息的離開學校了。第二次，某某先生的未婚妻在醫院留醫，他去探她，幾晚都談到夜深，後來醫院院長干涉他——不，也不算什麼干涉，不過勸他免招物議；但湊巧那某某先生脾氣很不好，馬上拍桌反作，事情既揚出了，某某先生便忿然辭職。他是一個反抗者，他會拍桌，可是拍桌之後，反抗的結果不過消極的一走而已。從那時以後，學生們更循規蹈矩，因為有兩位先生以身作則的告訴他們不循規

蹈矩所得之報應，使他們牢記而且知所警戒。現身說法的某先生和某某先生啊，你兩位老兄不愧稱爲天字第一號的良師了。

歲月一陣陣變成過去，兩間學校的歷史也就積長了。許多從前的學生，現在當教員。好些女學生已做賢妻良母去，而且有五六個做了出入坐轎的闊人的姨太太。學校依然像松樹般茂盛，學生舊去新來，球場也常熱鬧。

到了一個時期，兩校學生當中，有兩表表者：其一是醫院一個女醫生的女兒陳慧娟，年幼聰明，嫋靜個得有大家典型的處女。其二是縣立第三小學校長的女兒王若蘭，她生着一副惹人憐的容貌，很會演劇。慧娟和若蘭是表姊妹，出入常在一起的。這兩女子之外，還有一個品學兼優的男生，他在校中言笑不苟的，同學對他像有幾分敬畏似的，所以他沒有花名，人們都正經地叫他做楊守義。他之所以被人們認爲好學生，皆由他在家時已做了好孩子；所以能成爲好孩子，無非因他父母都是不苟且的教導督責

。者他父親雖不是顯赫人物，却是鄉黨尊重的正人君子老先生；惟其是正人君子，所以教子的時候常說做人第一講品行，不要被人指責。他母親是縣中很少數的識字婦人當中之一，她感覺識字的幸福，所以教子時常說做人第一講學問，有學問不求人，處處受人敬重。守義浸在這兩方教導督責之下，腦根深印着要做好人，品行重要，同時學問也重要。他覺得自己的使命是聽父母的話，去做一個不受人指責而且得人敬重的人。

當那時期，兩個好學生，相安無事的，在那循規蹈矩的校風當中，各有各做一個循規蹈矩的學生。

一九一八年的夏天，守義畢業。因為品學成績最優，得了一個升學廣州K師範學校學額南下！南下到廣州去！這彷彿前請上京考試一般榮幸的事。在上縣學生，最大的奢望不過是到廣州去升學而已；守義竟實現這希望了。

八月中旬的一黎明，一隻帆船在縣城的碼頭起錨啓程。船裏

有八九個旅客，守義是其中之一。當船離縣城漸遠，僅能望見高塔之時，他的心裏，剎那間湧起一種難以分析的熱烈的心情，他像哥倫布尋獲美洲一般歡喜，像出征軍人誓師時一般激昂。他幻想形容廣州的繁盛，和K師範規模之宏大。他預計四年後學成歸來，報答父母和家鄉的恩典。他覺得人生的前途，充滿快樂，充滿幸福，充滿希望！

二

一九一九年的雙十節，S山男女學校合開慶祝大會。球場一端搭起一座台，場上擺滿從課堂搬出來的椅子。早幾天發了入場券，邀請家長及有名望的人來觀光。

那晚上，煤汽大光汽燈燃着後一會，便搖鈴開會。來賓座位早已坐滿，後頭和兩旁也站着許多遲來者。那晚秩序使座衆注意的有縣知事演說，男女校各排演一齣白話劇。而最精彩的，要算女校的演劇。

女學生們所排演的是『巾幘英雄』，大致是講一個小國，被鄰邦欺侮，弱不勝強，致皇帝皇后都被殺，只有公主和一個大將逃亡免死。國亡後，人民受盡種種慘痛的虐待，後來公主和大將等苦心毅力的謀起革命，而公主更忍辱負重親身進了虎穴，手刃殺父母的大仇敵，人民乘機發難，終於恢復國家，全國人民都歡喜到極點，要迎接公主做女皇，公主在歡迎會中，侃侃然演了一篇說，講明自己不做皇，於是成立了民主國。而公主想念起父母，痛不欲生，又想起自己所受的屈辱，結果自殺死了——飾這女主角的，不用說，是王若蘭小姐。

她演說時，講到『……我雖是女流，亦有天職：國家興亡，匹夫有責！何況父母之仇，不共戴天？……』那幾句時，座上拍掌的聲逼逼迫迫的大響一陣，全場的觀眾都似很緊張；特別是那坐在前排的魏營長，聽到入神，張開○字形的口呆望着她。他對於這位巾幘英雄，簡直五體投地了！

雙十節之後，縣城街巷空曠的地方，每每有三三五五小孩子，學演白話劇。尤其是歡喜用嬌嫩的喉音說：『國家興亡，匹夫有責！何況父母之仇，不共戴天？』於是，那可敬的巾幘英雄，人人都知得；而那可愛的若蘭小姐，也就成爲街談巷議的對象！——終于因此鬧出禍來。

有一天，若蘭的父親接到魏營長的請帖，請他去吃晚飯。他莫明其妙，只好去。去到看見客人並不多，營長之外，另有兩個人，介紹而識那穿黃斜洋服的是副官，那留了幾根鼠鬚穿着長衫的是參謀。他們很客氣地招呼王老師，大家坐下吃很好的菜，喝很好的酒。席間營長講及有個兒子今年已十歲了，想送到縣立第三小學，拜託王老師教導。其他的話都不過是恭維的套語而已。所以吃完之後，弄得王老師更莫明其妙。『大概因要送兒到我的校念書，所以請我吃一頓吧。』他末了對自己這樣說。

過幾天，那留着幾根鼠鬚的參謀來訪王老師，說：『我特來

爲你做一段好因緣——我們的營長很鍾意你的千金，想……』

『不成：不成！那敢當？』王老師不遲疑地說。

『那一定成的。』參謀說，『你只管放心，營長人很好的，也有升官的希望；他又說娶你千金之後，就一定戒鴉片的了……』

『營長好人不好人，那另一問題；我的女兒現正要讀書，不是嫁的時候！』王老師有點發火氣了。

『你老人家聽我講下去。現在不是叫你千金馬上嫁，總要你答應就成了。你若答應，就要做什麼官都可以。』

『我並不想做官，而且女兒的婚事，我完全給她自己做主的。她脾氣不同別人，她小的時候她母親想把她定給人，她終于死命反對。』

『對於營長我相信她不會反對的，營長說過，她名義上雖居第六，但實際不當做妾，家庭的權也給她的。』

『參謀先生多得你費心，這件事無論如何不能答應，煩你轉達營長。』

『王老師，你只管再想透，過三天我再來。』

『可以不必……』

『你老人家慢慢再想。』參謀于是辭別去了。

次日星期六，下午若蘭從學校回家，看見父親愁眉不展，忙問他有什麼事情。他把營長事情告訴她。

『不要憂心，』她安慰他，『我不肯他不能勉強。』他們倆默然相對，半點鐘沒有話講。

那天晚上，接到營長送來的禮物，使父女倆不知怎樣好。

若蘭特請假留在家裏親自鄭重推斥，希望打消營長的妄想。參謀來了；他們談辯好一會，只是這回參謀告別時沒有上次那麼恭敬，他最後的一句話是『我爲你兩人設想，還是答應爲着。總之，你們慎重些才好！』

魏營長的第五妻到S山醫院留醫，對張醫生（慧娟的母親，若蘭的姨母）說營長見若蘭父女這麼強硬，惱得很，打算用辣手段誣她父親通匪捉他監裏去，然後泡製若蘭。這姨太太之所以洩漏這祕密，一則或因多嘴，二則或因想破了丈夫的計謀，而保全自己優良的地位。

張醫生好着急地去告訴王老師。他們嘆息一回，終於覺得事已弄到這田地，非避開不可。王老師的妻子三年前已去世，家中只有父女兩人，就離開本鄉是可以辦到的。而且略有積蓄，職業也是不在乎的。他們終於決意走。在東西北三面山嶺包圍的L縣，只有向南一條水路。他們於是決意靜靜地南下，南下，去尋找自由的生路！

在未起程的前一天，若蘭偷偷地跑到母親的墓前，盡情流她幾重傷心的淚。她傷心極了！

『媽媽喲！』她嗚咽地說，『我親愛的媽媽，你為什麼忍心

丟下你的女兒？你女兒受人欺負你可知道嗎？……

她憶想起母親臨終時握住她的手含淚叫一聲「若蘭」便絕氣了。她又憶起母親想把她許給李家，她不肯終於戰勝了。她又想起母親臨終之所以含淚，或者是預見她前途的厄運吧。

『媽媽，我會反抗你，使你不能瞑目而死。但我相信你一定不會怪責我的，因為我實在不能不反抗……媽媽，我要離你遠去了，不知何日才能回來修除你墓前的野草。我前途命運是吉還是凶，我一點也不知道……倘若你有靈，我的媽媽喲，你就隨處默佑你可憐的女兒罷！…………』

三

王老師與若蘭到廣州，先到一位做省議員的朱先生家裏。王老師與朱議員是忘年的朋友。

『怎麼忽然下來？』朱議員一見他們倆便又歡喜又驚詫地問。因為在他們未到之前，並沒有信來告知。

王老師把事情從頭一二講了，朱議員嘆了一口氣，然後安慰他們說：『被土豪蹂躪的故鄉，離掉亦不足留戀。現在到了這裏他簡直沒有問題了。你總要當我這裏是你自己家裏一樣，安心住着。這裏的朋友很多，還好過日。』

安頓好後幾天，朱議員領他們逛了許多地方，到六榕寺喝茶，長堤一間戲院看電影，更租了一部汽車逛那新近拆下城基所築成的馬路。王老師記得十多年前上京考試時曾經過這羊城，但那的和現在的簡直兩樣了。世界實在像滄海桑田一般變遷無常。

過了些日子，不覺又是新年，他們驚憂的心漸漸消除了。但勤慣了的王老師，覺得沒有事做很無聊，便託朱議員找些教育界事情幹幹。識人很多的朱議員，介紹一個職位容易得很。終於介紹他到K師範當國文教員。

K師範校舍很不錯，校舍後部有一個花園，圍邊有一列教員住宅。大間的給有家眷的住，小間的給單身的住。王老師與若蘭

，連一個僱來的娘姨，也就住了一間。身體素來不壯的若蘭，經過一場驚擾覺得更弱一點，所以暫時不找學校去念書，而且暫時想與父親住在一起，大家都免得寂寞。

楊守義在K師範已經讀了三個學期，他仍舊是一個好學生，不改從前的志氣和態度。他每次考試的積分，倘若在九十以下，同級的都會覺得希奇。功課之外，他更常愛看文學書籍，甚至可算太勤，除規定運動時間之外，不易見他在外行走。他仍然沒有花號，因為同學們都覺得他正經，雖然有時批評他不活潑。

若蘭和她父親來到K師範，守義自然知道。但為什麼來，他却不知，也不管，大概因這件事情與他功課沒有什麼關係，無注意之必要，教員住宅那些地方，素來少守義的足跡；而若蘭也很少出外，所以雖是同鄉，也不相聞問。而且守義平素有點怕女人的，有時路上遠遠望見她，他也繞路避開以免招呼難。

守義知王老師就是從前縣立第三小學校長，但王老師不識他

。王老師國學很有根底，對於新文學不大研究，守義並不看輕。

他知道研究文學從功課上得益很微，不過略有幫助罷了。他作文是用新式標點的。所以有一晚自修堂發還文卷時，守義收回那篇，卷沒批了幾個字：「格式新。思想新。我嘆不如，倘再用功研究。前途大有希望。」

『哈哈，守義，』坐在守義背後位子的全級最頑皮的一個同學，見守義的文卷，竟拍他的肩頭對他說，『前途大有希望哩！他有一個很漂亮的女兒呀！』

這話引起全堂笑；可是當守義轉頭向後望一下之時，他那嚴肅的神情，使課堂恢復肅靜。

王老師的鄰居，是理科教員范民康，少年英偉，Physical Appearance 很不錯。

鄰居自然常有相見的機會。漸漸的民康和王老師父女都相熟了，有時也閒談幾句「今天天氣很好」一類的話。

民康很喜歡種花，得閒的時候，常在門前花園裏澆花鑿坭。

有一天傍晚，若蘭在園裏散步，偶然站着看民康澆花。民康一不當心，澆了幾滴水到若蘭鞋上，他連忙一邊說「對不住，」一邊拿出一條雪白的手巾俯腰去揩乾。弄得若蘭紅了臉地說：『不要緊，不要緊！』他站起來時，見她雙臉緋紅像開了的薔薇花瓣一般；她的唇像含蓄將放的玫瑰，他覺得有點迷醉了。

『密司王，你喜歡花嗎？』他問。

『是的，范先生。』她的臉仍有點緋紅。

『你最歡喜什麼花呢？』

『薔薇花很好，我覺得。』

『我却喜歡蘭花，蘭清秀又香。』

經過那次談話之後，民康與若蘭更熟了。

初夏的一夜，房子裏熱不過，若蘭信步跑到花園吸吸新鮮空氣。正想回去的時候，遇見民康進來。

「夜深還未睡嗎密司王？」他站在她面前說。

「是的，房裏熱，所以下來吸吸新鮮空氣。」她答。

「啊，那月亮多麼好看！」

她回頭仰望天空，說：「真的呀，你不講我倒沒有留心。夏夜的月別有一種美麗！」她望月出神。

『密司王，我替你戴一朶花。』他說着，隨手摘了一朶薔薇，插在她的髮上。她像不知不覺似的，仍舊定神望月。

他貼近的站在她身旁，仔細看他瘦而不露骨的臉部，朦朧月色之下，她的容貌像美術照相的散焦點，並如夏夜的月一般，別一有種美麗。他醉極了，接着說：『密司王，是花香還是你香？』他一邊說，一邊把鼻湊近她耳髮際邊。他忽然一吻她的頸。

『做什麼！』她像驚醒一般微帶怒意責他。

他馬上柔聲說：『寬恕我，我一時不自知，……』

『下次不準這樣！』她的怒氣略息了。

他們說了Good night之後，若蘭跑回房子裏，見父親還在燈下改卷。她把髮際插着那朵薔薇拿下來，看了一會，輕輕地挾在一本書裏。

四

暑假到了，若蘭和父親再到朱議員家裏住。一來朱議員的女兒也放假回家，若蘭有伴。二來王老師也可天天用一部分時間和朋友們到茶樓談時事。

守義呢。決意回相別兩年的家鄉去看看家人。他在N江帆船逆流而上的十一天行程中，除閱書睡覺之外，自然而然的獨自默想。他自己覺得思想較兩年前複雜些，許多問題在他腦裏蠢動，他似乎覺得做人的原則，除了他父親所謂「好品行」和母親所謂「有學問」之外，還有別種需要的原素——但他却說不出那原素是什麼。

回到家鄉之後，看見好些東西和從前有點不同：庭院裏的楓

樹，長得高大了，小弟弟會走會說話了；其中最使他感覺有異而滋味的便是榕樹脚下賣糖菓的老婆婆一見他就說：『喲！什麼時候回來的，不見兩年長得這麼大。現在做先生了，還認得我嗎？』

未回到故鄉希望快到，到了之後又覺不大安暢。大概是見往日很相熟的人却也客氣起來，他與他們當中彷彿有一層隔膜。和他晤會的人們，說完恭維的話之後，往往問他廣州光景怎樣，這實在無怪其然，當他未去廣州之前，也會這樣問過從廣州回來的朋友，那朋友興高彩烈地講了半天，講到唇角沾滿白沫。然而他，素來不喜鋪張的他，不願開口講宏偉的光景以自眩；人既問，到只有冷靜地答：『廣州也不過如是罷』。可是他漸覺人們對於這答語表示不甚滿意，大概疑他不屑詳述。于是神經過敏的他，更感覺與他人有隔膜，更覺無聊，所以除了循例到親戚家裏坐坐之外，多悶悶地等在家裏。

從親戚家回來，母親告訴他說：「今天張醫生來了兩次，請你今天到她家裏吃飯」。他聽見「張醫生」便不假思索地回答：「我不去」！素來知他意思的母親，明白他對張醫生家有點不安，但一輩子叫他去，說不要負人盛意，而且張醫生是我們從前多年的鄰舍。

等到張醫生的幼女——慧娟的妹妹——來叫他的時候，他只好跟着去。去到晚飯已經預備好了，他們四人他——，張醫生，慧娟，也慧娟的妹妹——坐在桌子的四邊。食間他很少說話，說話最多的是張醫生，她年滔不絕地講及她丈夫死後她的苦心養育兩個小孩子，又說明滔要送慧娟女到福州P醫校去學看護，她問他王老師近況怎樣，並詳細地講述他們父女倆怎的忽然要到廣州去。……

他一邊聽一邊吃，不大知味道。晚飯完了，他們在廳子坐了一會，張醫生說：『楊先生，……』

『不要叫先生，叫名好了』，他像不能不這樣說。

她笑了一下，續說：『請坐一會。這幾天工人生病，我要自己收拾桌子，一刻可弄好』。她叫慧娟把送給王老師的那包東西拿出來，預備託守義帶去。又叫慧娟的妹到廚房幫她的忙。

慧娟把一包東西拿出來交給守義。

他對着一個似生疏而又相熟的女子，彷彿坐在針氈上，一雙手不知放在衣袋裏好還是插在衫袖裏好。

終於由她破了沉寂道：『楊先生離家不覺兩年了，是嗎？』

『是的！』

『廣州地方好嗎？』

『還好，也不過如是。』他仍舊冷靜地答。

『前次託你取護士學校章程，煩勞你了。』

『唔——不。』

這樣一問一答的談了幾句不關重要的話，他見天空陰翳開始下微雨，便乘機告辭。他拿了包裹，到廚房謝謝張醫生，並說怕

下雨要走了。張醫生留他不住，只說暑假日子反正多，請他改天再來。

微雨中，他穿過S山的樹林，回去家裏（在S山東麓的模範村）。當一路步行的幾十分鐘，他追想童年的往事，他記得很小時還未進學校之前，便與鄰居的慧娟有特殊的情誼。當他們捉迷藏，他有時故意給她捉獲，好替她去捉；若見別個男子捉着她時，他會感覺不喜歡。後來他們都初進了學校；有一天，他忽然似病非病的飯也不吃。母親問他覺得什麼難過，他不覺從率直的心露出一句：『聞說慧娟病得很嚴重』。這話給說尊嚴的父親聽見，勃然大怒地責罵他是不肖子，這麼小就壞了，長大還了得！他母親也附和着勸他當心，說從前某先生很不名譽地被辭職，因為他偷偷地在一張紙裏寫了一首詩給女校一個學生，多麼丟臉。她又勸他當心，不要敗壞一家的名譽。那十三歲的小孩子——好善惟恐不及懦弱而妥協的他，貼服于禮教孝順道德之下，誠心地懺悔

，誣認了那愛之嫩苗爲罪惡之根，硬着心腸把他摘下去。往後的幾年，他不但對于娟慧，而且無論遇見那一個女子，都只有面紅，迴避，一年過一年，直至他到了師範，一輩子孳孳不倦的要做好品行有學問的人。他曾接過慧娟託取章程的信，原本他儘可借這不能了，嫩苗摘了機會續續童年的友情，無奈他不會再生，無論她怎麼聰明，他也不能發生愛心。

他一邊行一邊想，覺得這童年的往事是他的一件遺憾。他仍然原諒父母，因他們是出于愛心的；他像使徒時代的士提反，一般禱告說：『上帝啊，求你寬恕他們，因爲他們所做，他們自己不知！』

他一邊走一邊想，好不容易回到家；黃昏變爲黑夜，漸大的雨點洒在屋瓦的聲音，夜靜愈響。

距開學日期還有三星期，他便決意回校去。L縣到廣州的船期疏而無定。幸而他打聽得兩天後有一隻船開行。

在霧氣未消的早晨，他帶了行李船上去。他弟弟牽住他不想他去，母親眼裏彷彿有點淚。但他這第二次的離家，遲早終歸不能免的。

五

人生最快樂是學校時期，而學校中最快樂的，是秋季開學的時候。在晴和暢暖的初秋，從各處家庭派出來的青年，再聚合於別了兩月的大家庭——學校。他們相見，大家講述假期生活，或拿些家鄉帶來的食物大家吃。他們每個人都覺得自己學業升了一級，很快活地開始新學年的工作——就是平日很懶的，當那幾天也會勤力一下。

若蘭原本打算進學校的了，可是她離鄉時，距小學畢業一個學期。而且到廣州的半年來，因體弱功課未免丟生一點。她這時候不能直接入中學，若要再進小學，又多費半年工夫。結果取最經濟的方法，再留半年自修，預備明年春季考入中學一年的下學

期——因此，她同她父親再回到K師範。

開學後幾天，守義拿張醫生託他帶下來的一包東西，送去給王老師。王老師接過包裹，忙問道：『你是從L縣來的嗎？你叫什麼名？』

『我是楊守義。』他答。

『喚，二年級作文用新標的是你吧？』

『是的。』

『對了，我也聽過我女兒說我們L縣楊先生的兒子在這裏念書，就是你了。你尊翁和我很相熟；怎的你總沒有到過我這裏坐坐？』

『沒有事情不敢來攬擾。』

『什麼話！以後有工夫隨便來談談，看看書——幾百學生中同鄉的只有你一個。』

他們正在談着，若蘭從樓上下來。她和守義相見，不用她父

親介紹，大家便招呼一下。因為他們幾年前已經認識的，雖然大家未談過話。

他們三人坐下談了一會故鄉近況，王老師忽然像想出什麼似的對守義說：「有件事體還是要你幫幫忙了：若蘭預備下學期投考，要在這半年自修一年的功課。國文我已天天教她了，算術英文却只有她自己學。我正想有人指點一下，才可以學得快。你可以每天抽一點空閒的時間來教她嗎？」

『不敢當？——時間是有的。』守義想不答應，又覺得不該推却。

『你肯幫忙就行了，不用說謙話你的功課學力我曉得的。』王老師說了；若蘭也接着說：『是呀，算術英文自己念很麻煩的，楊先生肯教我就好了。』

守義沒有別的意見，便答應了。他們商量每天什麼時間最適當，終於決定每晚守義自修堂後八時至九時。

平日有點怕女子的守義，自從每天去教若蘭之後，漸漸的覺得女子並沒有什麼可怕之處。起初若蘭叫他做楊先生，後來他知道他自己比她小三歲，雖然學級高兩年，覺得先生這稱呼不適當，便叫她以後叫名好了。她也表同意，因為她漸漸的當他是自己的弟弟，他以後也就不叫王小姐而叫若蘭姐。

自從他稱她做若蘭姐之後。他們的關係就不祇師生關係了。所以他不像課堂上的教員一到下課鐘響就走。九時書念完了，他們常多談二三十分鐘。王老師間或加入談話，但通常每晚獨自在樓上改文卷改到十一二點鐘。

『弟弟，你的頭髮為什麼不梳齊整一點？』十月一晚談話中她偶然對他這樣說。

『你看，你的衫鈕脫了，快來我替你補釘。』十一月一晚她說。

『你的手這麼凍，弟弟，我編一雙絨線手套給你好不好？』

說。

十二月的一晚她又這樣說。

守義感着人生的幸福了！他的舉動也比從前活潑些。他彷彿悟出做人的要素除了「好品行」和「有學問」之外，還有一件「若蘭姐」——現在他連這件都得了。

他有時見過若蘭和體育教員范民康先生談。但這件事並不引起他十分注意。他覺得自己姊姊和鄰居朋友談話，有什麼問題。『守義，』一個同學拍他肩頭說，『為什麼近來頭髮梳得很光！』

『前途大有希望，哈哈！』那頑皮的同學又說。

與他同寢室的，他的知已朋友呂子堯問他道：『他們笑的是真的嗎？』他答道：『不，她是我的姊姊罷了。』

天氣漸漸轉冷，學期快完了。若蘭英文念完「英文津逮」第二冊，代數學到一次聯立方程式。更開始購置入學需用衣物，預備春季投考。

同時范民康決定去美國研究體育，預定頭尾兩年可回來，謀對於本國體育事業更大的貢獻。

民康與若蘭的愛因相處接近，自然天天長進。若蘭在一學期當中，有兩個愛人：一個是情人，一個是弟弟。她所給與這兩人的愛，量同而質不同。

有一次，民康對她說：『若蘭，我知道原本不應問，但不能不問問你，守義是你的什麼人？』

『他是我不同姓的弟弟。』她答。

『我並不是不信你，』他說，『可是，我見你晚和他談話這麼親密我就很難過——這或者因愛你極深致失了理性的原故。』

她沉思了一會，對他說：『是的，我很明白。我不該使你太難過。但我要求你信我，愛你和愛他完全是兩件事。』她歇一會又說：『好罷，反正我自修功課完了，他也要預備大考，我就叫

他以後晚上不用來，我們趁相別之前短少的日子，多會些面罷。』

第二晚，溫習完後她問守義說：『弟弟，你們不是大考了嗎？』

？』

『快了，過幾天就是了。』守義答。

『那麼明天以後晚上不用來了，你要多用點時間預備功課啊。』

『不要緊！我自修時間儘够了，平日功課熟用不着臨急抱佛腳。』

『反正我預備投考的課程已念完，你還是自修好。』

『念完最好再溫一遍，讓找些問題問你。』

『不，你還是要預備大考——你不聽姊姊的話嗎？』

他見若蘭這麼決心愛顧地為他設想，雖然心裏很不願一晚不能來，也不能抗命的了。

第二晚八時，守義果然不來了，若蘭便去會見民康。平時他

們慣在花園相會的，可是冬天風冷，她便進他的書房去。

他們倆坐在一張梳發椅上。房子裏除了時計行動響聲外，一切都靜着。他們在別期日近一日的時候，心裏要說的話太多，反而不知從何談起。

終於由民康破了沉寂說：『若蘭你還記得嗎？我在花園澆溼你的鞋。』

『記得，』她說，『還有那晚上你給我那花，現在還挾在書裏哩。』

『我們快要離別了，我捨不得離你。』他說着，倚在她肩上，『我去了後你還愛我嗎？』

『我愛你，』她答，『永遠愛你！』

『你給我什麼證據？』

『你不信我嗎？你信我罷：海可枯石可爛我愛你的心永不變！』他們緊緊抱住接一個長吻，他們的心房跳得很急促。

『時候不早，我要回去了。』她彷彿覺得久留有點危險，所以對他這樣說。

他們站起來，他挽着她的臂，送她回去。到她門口，他們再接一個吻。

守義從自修室下課回宿舍，像有件緊要事未辦一般，行不安坐也不安。半年來幾乎沒有間斷的每晚見若蘭，忽然一晚不去很覺不慣。終於等到將近九時，他決意仍要到她那裏坐一會兒，一會兒也好。

他一跑向教員住宅去。離若蘭門口還遠的時候，在朦朧的月色中他看見兩個人影。子細看，見那是若蘭和民康在那裏接吻。他忽然像失了知覺。他呆了一般看到若蘭進了屋裏民康也回去之後，才呆了一般回到寢室。

『難怪你叫我不要來！』他睡不着，自言自語地說，『原來借意調開我。唉，我真心當你是姊姊，你却用一種卑劣欺瞞的手

殷實待我……你既嫌我阻礙你，平日又何必向我假殷勤呢？……這樣的人，該做營長的妾侍……好，以後不膝你！」

六

民康因就船期，在未放寒假前便動身赴美了。

守義過了大考的幾天之後；恨若蘭的心漸漸消滅。他覺得不應責她，就算她與別人結婚，道理上亦不能恨她；就她有意瞞着，亦有可原諒。於是他就把「好，以後不睬你。」這話自動的取消。大考已完而未放假的一晚，他再到她那裏。

『考試完了嗎？』她和從前一樣的態度對他說，『果然幾天不來，一定很用功溫習了。』

這句話無意中挑起他一點恨意，他便答『當然不來，你既然想我不來。』

聰明的她，看出他有幾分不快活的神氣。她覺得這件事不應該瞞住，便對他說：『弟弟，我告訴你一件事，你也必替我歡喜的。

「什麼事？」

「我和范民康先生定了婚哩。」

「很恭喜你，」他一半真心一半勉強這樣說，「啊，原來因此叫我不不要來」

「你不要誤會」她說，「你始終是我弟弟，我已告訴了他，以後我們來往更沒有拘執了。」

她又說：「我很多得你，半年來費很多工夫教我。」

她又從樓拿了一件很好的新衣下來對他說：「這是我親自做給你的。以後你有什麼事情要我做的就告訴我。」

寒假之後，若蘭果然考插了T女校中學一年下學期。T校離K校頗遠，她只能在每星期六回到K校，見見父親，和守義。平日有空閒，也慣執筆寫封信隨便談談。有時信中她說想介紹他識些好的女朋友；可是他的答信說：「不用為我介紹，我有這樣的姊已够了；你便是我最好的朋友，我相信再也找不着比你更好的

了！」

她給民康的信寄得很密，也常常收到民康寄回來的信和各種精緻的物件。這都是可以誇示于人的。

漸漸地，她不知什麼原故，很少收到民康的信，間或收到物件，却沒有信。她甯願有信而永沒有物件寄回來，在她眼中，信的價值超乎一切禮物之上。別後愈久，愈少信回來，到一年後，簡直連物件也沒有寄回。她仍舊很勤寫信去，常常有懇切的說話：『……我料想你必忙得很，但忙也請你寫幾個字給我！』『……昨夜我夢見你生病在醫院。唉，真的嗎？恐怕你不想我知所以不寫信回來吧？然而你不想我知使我更掛心，更難過……』民康，我的未婚夫，難道你忘了我嗎？——不，你一定不會忘我的！也許你以為相別不過一兩年，快要回來相見，便以為不必多寫信。可是，你須知，我每一刻都在等候信你的信！寫罷，寫罷，一張明信片也好，我現在等候着！……』可是，她仍然沒有接到他的覆

信。

她會把這情形告訴守義，守義很替她好難過，只好安慰她。他從一個美國歸來的舊同學打聽得民康與一個餐館老板的女兒來往得密。原本他很不想轉告若蘭，怕她傷心。可是，實在不能不告訴他。

她得這消息之後，連哭幾天，終於寫了一封很淒涼的長信寄去，結果得接一封覆信，可是不過寥寥幾字：『……你與守義所爲，豈能瞞我？然我不加追究，你以後亦不必干涉我。……』

旁觀的第三者守義，已表同情于若蘭而替她分憂；現在得閱民康那覆信，更直接地被牽入旋渦。他雖然知她不會怪責，也知道完全是民康的藉端，可是這件事怎樣了結呢？他見她一天天的憔悴了，^心從前的笑容沒有了；安慰的話已說盡，可是安慰畢竟不是解決的辦法。他終於自己寫一封信給民康，勸他回頭，而且說明為保全他們的愛情，就是自己與她脫離姊弟關係，犧牲友誼，

姊，亦甘願的。

當那時候，正是守義在師範最末的半年。畢業的日子一天天近了，許多平日置之不問的問題，到這時候不能不問了：他故鄉母校等着聘他回去任職；他却想升學。從前師範或中學畢業生是鳳毛鱗角，甚至可以在名片上印出「某某中學畢業生」的銜頭。尤其是教育未大發達的L縣，師範畢業回去在門口貼佈條，到祠堂拜祖先，擺酒席。可是，近幾年畢業生多了，大學也多了。雖然實際工夫不在乎大學不大學，到底應不應升學仍是大問題。任職呢？還是升學呢？這問題已够使守義心煩了；再加上若蘭的問題，他的心，更不知到那裏去了。

守義偶然聽說民康已經回來了；確實的，他帶着六月前結婚的妻，並有一個小孩子，住在廣州市。他在將結婚時便離了體育學校，現在他岳父叫他回「唐山」管理一間辦出入口貨的「金山莊。」這事實是一個與他同船回來的人傳出來的。

星期六晚若蘭回到K校，她比前次回來時瘦得多了。守義吞
吞吐吐地終于不能不把民康回來這事告訴她。她哭了一會說：『
明天我去找他，不看見他死也不甘心。』



她按地址找着民康的住所，她進到那陳設華麗的廳子，見一
個口唇很紅面很白，頭髮燙曲，穿着洋裝的少婦，抱着一個嬰兒
。若蘭一見心裏恨不得吃了她；可是一見那可愛的嬰兒，純潔無
罪的嬰兒，心裏的氣發不出，只好問道：『范先生在家嗎？』

『他出去了。有什麼事找他？』她說。

『我要見見他。』若蘭說了，定眼看那可愛的嬰兒，這嬰兒
使他引起無限傷感，她的淚從心底幾乎流到眼眶。她不由的伸出
雙手去抱他，可是他彷彿怕她加害似的，放聲哭起來。她的心更
碎。她覺得就算見了民康，事情亦無挽回，徒然搗擾他的家庭，
還是不見了罷。她不等民康回來，便懊喪地回去，勉強執筆寫信，
請幾天病假。

第二天守義去找着民康，責以大義。結果民康半似強橫半似誠懇地答：『事情已到這田地，不管我錯或誰錯，也沒有好講。而且我和她並沒有什麼不得了的關係，何必這樣庸人自擾？』

七

守義回來的晚上，到若蘭的住所，見她父女兩人默然坐着。她父親頭上灰白的髮和額前的摺痕，表現出他晚年積勞，孤寂，悲哀。他久歷世途，情感漸漸麻木遲鈍了。他現在除了嘆息之外，簡直沒有什麼辦法。他見守義來，很沉聲地說：『守義，我真料不到得你像自家人一般。我們的事情，累你太多了！』

他們都靜默着。

『明天要發還的文。現在還未改』王老師嘆了一口氣說了，垂着頭上樓去。

『你發燒退熱了嗎？還是早睡罷。』守義對若蘭說。

『兩天睡太多了。現在熱得很，我要到花園裏坐坐。』

守義扶她出去，並坐一張石凳上，他們仍舊默靜着。

『若蘭姊』他躊躇很久然後說出，『我不是幸災樂禍，也不是乘人之危；但到這時候，不能不告訴你——若蘭姊，我愛你！……』他伏在她胸前，

『不要對我提起「愛」字了！』她說。

『這是解決一切的惟一辦法。……你嫌我不像他讀得書多嗎？我明年要升學去。』

『你還是離我罷。』她扶開他的額頭。『你的前途無限，我的性命却是朝不保夕的了！曾經蒼海難爲水，我愛他，甯可他負我，我死也不肯背我的誓約。你爲什麼愛我？我們豈不是說過始終做姊弟而已的嗎？離開我罷，不要給我累你。愛你自己罷，不要愛我！』

他的心像碎了一般，很久。才找出話說：『我不能離你！你的傷心就是我的傷心。他既負你，你不算背誓。若蘭姊，你不知

我愛你嗎？』

她腦裏被複雜的思念充塞了，似乎聽不見他所說。她定睛望着天空的月。這夏夜的月啊，更牽起她的悲哀。她回想兩年前的夏夜，回想起民康給他戴一朶薔薇；不過兩年罷，人事變遷得這麼快！她見那夏夜之月失了從前的美，變成慘淡的銀色。她覺得做人只有恨而已，再活下去有什麼趣味？有什麼意義？

她忽然暈倒。

守義嚇了一驚，馬上扶她回進屋裏，叫娘姨拿杯水來給他喝。

王老師聽見聲音，忙跑下來，雖然見若蘭漸漸有點蘇醒，他慌得不知怎樣好。『你去請醫生來罷。』他搖着頭對守義說。

校醫來到，診視了一回，對王老師說：『她脈搏弱得很，唇也很蒼白。這血貧和神經衰弱症，還是要到醫院裏調養。』

他們立刻送她進離學校不遠那醫院。

守義從醫院回到寢室，見他平日像兄弟一般的呂子堯在燈下溫書。

『守義，還不溫習嗎？畢業試快到了！』子堯對他說。
他像沒有聽見一般，倒在牀上橫臥着。

『不要太傻，考試要緊。還有不過三天就是了。』

可是他仍然像沒有聽見。

畢業試完了。有一件事使全級，而且全校都很驚詫的——楊守義考試不及格，不能畢業！

『我就這樣完了嗎？』守義躺在牀上自己想，『升學？不成問題了！回家鄉母校任職嗎？啊啊，那有面目見故鄉？還有面目見父母……？』

呂子堯幾天伴住他，一晚特叫他同到球場草地上坐着，誠懇地和他談到半夜。對他說：『守義，我知道在你地位很難過，可是我們青年人受些折磨就灰心了嗎？我已替你設想，想出一個解

決的方法：我的哥哥在湖北省Y埠一間中小學校做校長，我今年暑假也要到Y校走一遭，然後再來廣州進大學。我想過幾天放假，而我哥哥很信我的，他一定喜歡得你幫助；畢業與否的虛名，他素來不大當作重要的。Y埠離這裏隔幾省，你到那新地方見機謀發展。守義，塞翁失馬，安知非福？至于若蘭，我主張你忘了她，像一朶忘掉的花！或者你不能忘掉，便如從前一般，當她是姊姊便好了。平日我有煩悶你會安慰我，是的，朋友在困難時才見其價值。現在我把你的問題，當作我自己問題一般去設法解決。你千萬不可自暴自棄！」

經過子堯一番勸解之後，守義彷彿在無路可走的地方看見一條生路——而且這是惟一的路了。他很感激子堯。

他想在未遠去之前，再見若蘭一面。可是醫生說她的病最忌攬擾，所以不能準人見她。他只好寫一封信，交給看護，待她精

神恢復時給她看。那信字也不多……

『若蘭姊：

你看這信時，我已到很遠的異地了。我們不知何日能再見。人生到底不是失望的，我要到廣闊的世界，努力做人，洗雪今日的屈辱！

若蘭姊，千萬要保重。你的悲哀就是我的悲哀；你的快樂就是我的快樂。倘若你真覺世界是寂寞而獨身之時，我必陪着你度過這寂寞的人生。我不忘却你，永遠記念着你！

你的弟弟』

輪船出了珠江口，沿着海岸航線向東北行。在甲板上，守義與子堯並肩憑欄望海景。

這茫茫的海，使守義聯想到前途之茫然。更使他回憶四年前第一次離家時，原本預計今日成功歸去；不料現在却失敗到沒有面目回去，反與家鄉愈離愈遠了！他回頭眺望西南邊的白雲，留

戀地追憶自幼長大的家鄉，——N江的沙灘，S山葱蔚的樹林。
啊啊！……

八

凡一種打擊，倘不能把被打者置于死命，就會發見一種反動，這種反動往往很有力。

若蘭過了兩個星期昏迷的日子後；體魄弱得很，可是精神像睡覺醒來漸漸恢復。醫生準她父親去看她，但還不能同她講話。漸漸清醒的頭腦，使她終日思想自己的前途。曾演巾幘英雄的若蘭，天性自幼不肯屈服的——她會反抗母親，反抗營長——現在更要反抗一切男性，反抗人生！她要向人生下總攻擊，向男性復仇！

她念起守義，問問父親。她父親把情形說了一編，並叫看護拿留下的信給她看。她看了，嘆息一下說：『我累他不少了！現在他既和我一樣，決意在世上尋找一個可以吐氣的日子，以他平

素奮鬥的毅力，他一定有所成功的，我倒可以安慰。不過，他爲什麼還要念着我？他應該忘掉我！」

經過暑假長期的休養，她體魄漸漸的好了。重病後的血色往往比未病前還好，這也是打擊與反動的道理罷。當夏日熱力漸減的時節，她再進學校去。

往後的三年，在學校生活中，她和從前簡直前後兩人。她不但成爲校中一個特殊人物，更引動外間人注意。她連任學生會會長，課外的事務很忙。她剪成很時髦的頭髮，穿新式的服裝。平日她接收信件比別人多，到聖誕節或新年，接收禮物也比別人多。

她畢業了。由她三年來學校生活的傾向，人們已認她是一個婦女界的交際家，青年婦女的領袖。於是她被婦女聯會聘任幹事。

改善婦女生活促進家庭幸福……到底這聯會對於婦女界有多少貢獻，那是另一問題；只研究牠的宗旨，就可說是一盡善盡美的社團了。

聯會不但有宗旨，而且有壯麗的會所和許多辦事人。她們所辦事務不一而足：即如每逢市民大會或大巡行之時，印一兩種「敬告女同胞」的傳單，使飛散滿地者不讓男界專美。不但發傳單，還設備高上娛樂的俱樂部，使丈夫去打麻雀時做妻的可免悶坐家中的無聊。不但有俱樂部，尤其有價值的，是常常請名人演講。

即如有一天，請了一位留學回來的某女博士演講。未到開講的鐘點，座位已經差不多滿了。若蘭做主席，領女博士進講堂，她們先坐在靠近講台的一行椅。那時，忽進來一位西女士，這西女士從前在外國與女博士相識的，而女博士平日對於西人朋友有特別感情的，所以一見之下，馬上站起來和她握手；站起的時候

，手袋裏有兩件東西跌下地，她也沒有察覺。和西女士招呼完了，便被主席請上講台上。

介紹之後，某女博士開始演講。座無倦容的過了差不多一個鐘頭。她所講的是發揮「婦女與赤化」問題，所講大意是：『……原本人生於世，圓顱方趾，男女自然是平等的。對於赤化之贊成與反對，更無男女之分。可是，現在所講的赤化與通常的赤化不同。這赤化，與婦女問題有特殊關係，所以特地提出研究。夫赤者紅也，紅這顏色與婦女很有關係，例如「紅顏薄命」，「人面桃花相映紅」，「女紅」……都是論及婦女的。而且古今中外的婦女的服飾，都喜歡用紅色，簡直可說古今中外婦女都是赤化了！而這赤化的害處比洪水猛獸還要利害，非反對不可！這赤化就是婦女不振作不解放的原因。比方「紅顏薄命」這話分明表出婦女何等殘弱堪憐；「人面桃花相映紅」表出婦女是供玩賞的美術品；「女紅」原本是「女工」，可是婦女們都以工是粗賤的，

是男子的事，女子做工就以爲不雅，所以把工字改爲紅字。至於衣服用紅色，更顯然求悅人之目，甘居男子玩物的地位：試問受了這樣赤化的婦女，怎能得解放？怎能得與男子平等？怎能有振作？所以我們要聯合起來，反對赤化！……』

滿堂聽衆，有誰不佩服女博士的偉論？也許當中有幾個穿紅色衣服（雖或淺紅，不算赤，到底近于赤。）微覺不好意思。女博士不但口講反赤，而且實行（？）她從不穿紅色衣服，就演講那天，所穿的不過是鮮豔黃色而有淺藍花紋的衫，邊着翠綠而有紫色花邊的裙子罷了。

演講完了，若蘭宣佈下次演講及其他會務。末了，一位招待員拿兩件東西交給她。她便向衆宣佈有兩件東西不知是誰掉落地上的，散會後請認還，隨即把兩件東西放在桌面。女博士見了，認得兩件都是自己的：那一卷的是「婦女與赤化」的演講稿；其他一盒的便是不久以前託朋友從巴黎買回來的抹唇胭脂和撲面香。

粉。

散會時，聽衆擠擁地出去。女博士應接不暇地和相識的朋友們招呼；正要一齊離講台，女博士對朋友們說：『請等一會，我拿回一件東西。』說罷，拿回桌上那卷稿子，她們一壁談一壁出去了。空闊的講台。頓時靜寂起來；可憐那盒失了主人的胭脂香粉，仍舊冷清清地擺在桌面。

送了女博士回去之後，若蘭又要去赴別的會議。聯會事很繁，所以她整天忙个不了。每天來會見她的人很多，她要去會見的人很多，和她來往的男性也很多。

有些男子自與來往之後，對於家裏妻子的感情，莫明其妙地淡了一點。

有些因向她求婚被拒，恨恨然造謠說她的壞話。

這時候，是她為社會服務之成功呢？抑或是對男性復仇的勝利呢？要問她自己才知道。

六月廿三慘案發生，最先罷工的是海員。海員罷工了，省港船隻停止來往，辦出入口貨的商業大受影響；民康的金山莊，雖然勉強支持了半年，終於關閉了。民康經過个多月失業，好不容易才在一間公司謀得一席位。

世界上倒霉的事，往往兩三件連接而來的：民康的金山莊倒了不久，孩子患了一場急症死掉。孩子病死，民康的妻自然哭過幾場；可是漸漸地，似乎少了一種擔掛，以後白天去看電戲不必趕快回家喂乳；晚上在從前留美相識的朋友家裏打牌，也可以放心夜深才回去。

民康每月得公司一百幾十塊錢的薪水，付了房租之後，剩下的已經不多，所以不能不搬過一間較小的屋子。賣了汽車可是，工人雖然不用三個，他的妻也說要用兩個。他們吃飯時仍舊要有白巾子鋪在膝上。家用之豐裕與困乏，未必在乎進款之多少。民

康每月拿百多塊錢，數目原本不小，可是他却窮的不得了。

當他營業暢旺時，和他差不多有無相通的朋友們，現在都不知往那裏去了。

天未亮他便醒了，輾轉牀上想法子籌錢。他愈想愈見多困難，煩悶得很。早上起來，滿肚子騷地對他妻問：

『半夜才回來，何不總不回來！』

『什麼話！』她忿氣地答，『我行動自由你也干涉嗎？』

『我不干涉你還有誰干涉？唉，你真累我不少。』

『咳，虧你說得出！你把我爸爸給你的本錢倒光了，現在累我陪你挨窮；早知這樣，誰肯跟你回來？你倒不知羞，你從前是在我餐館扛餐的！……』

他不出聲。

『我知你，別人已對我說過了。你想那婦女聯會的王小姐嗎？你有本事便去娶她，何必向我發氣？……』

他們吵起來了。

終於隔壁李師母跑過來排解。

十

守義到 S 埠不覺三年多了。

他到 S 埠的時候，憑呂子堯的介紹，在 M 小學做教員。他很安份地幹一去，這足以使他實事求是地用其所學，而且得一席位是很不容易的，S 埠失業者多得很，單講有街頭的留學生亦以數百計。



像失了踪的守義，往日的朋友很少知他的通信處，所以信件往來很少。比較密一點的只有呂子堯和他的父母。若蘭久不久亦有一封。

子堯在 C 大學念書同時任職于國民革命軍總政治部。他常常寫信勉勵他，並說及若蘭近來很不像樣。

父母來信封封都是叫他回家。大概天下父母心，總希望能與

兒女朝晚見面相廝守。然而這個時候，守義怎能回家鄉去呢？

他與若蘭信息很疏，並不是互相遺忘，不過趨于「友如作畫須求淡」的友誼罷了。即使他們仍是戀人，而相隔千里只靠筆墨來往，那愛的生命力必不會熱烈的；何況他們倆大家都打算以孤獨的生活渡過這寂寞的人生的呢！

守義雖然在S埠熟人漸多；可是，他反而愈加感覺孤寂。他與同事們散步時，每每不知不覺地獨自走在前頭或後頭；有時一個人到郊外逛半天，或在公園坐到夜深，直至園外周圍房屋窗內的燈火都熄完了，他才回去睡。

有一晚，他信步進一家酒樓，坐在灰暗燈光之下的桌子邊，喝了一杯白蘭地——古今酒是爲那些心胸有話而無從說的人而設的；從前守義很反對喝酒而且常對學生講酒之害處的，到這時候，地才領略酒的好處。

他連喝兩杯，神經興奮起來，於是從衣袋裏拿出墨水筆，從

日記部撕下一頁白紙，寫給若蘭最後一封信：

『……你常說不想累我，好罷。我也不必表同情於一個不受同情的你！……你說憐我，啊，謝謝你，可是這「憐」字太好聽了！「憐」字含有輕蔑的意思，我誓不受憐而活着！』

他再喝一杯接着又寫：

『你們女人，你們禍水！你們像非洲的毒蛇，所過之處青草爲之枯焦！啊啊，料不到我一生的命運，竟斷送你們手中！我要咒詛你們——就是手槍指着我胸前我也要咒詛：滾回你們的地獄去罷，可愛的魔鬼！』

他寫完了，覺得面部很熱，身體彷彿飄飄然到了別一個世界，他便靠着桌邊睡了一會。醒來的時候，看看剛才所寫的，又自責太無聊，太牢騷。於是把牠撕得粉碎。

『我不應該這樣漫罵，』他對自己說，『其實這世界上，除

了我之外，個個都是好人。我自己釀成的酸酒，我要自己一口喝盡牠！」

他付了錢，舉起輕浮的脚步，跑回校舍寢室，矇矓地睡去。第二晚，學生上自修堂的時候，他照例到各課堂去巡視。在一間課堂的窗外，看見幾個學生聚在一起談話，他聽見其中一個說：

「昨晚我交課卷進他的房間，見他橫臥牀上，滿房酒氣。」「咳」，第二個說，「近來他常常半夜才回來，這個人一定壞了！」

『總之，身爲先生，平日在講堂上講道德說仁義，叫我們不要喝酒，而他會教人不會教自己。咳，世界上的人都會是僞善的，爛腳着襪，看不見內面壞！』

守義在窗外聽了這番話。原本，平時見學生在課堂裏聚談，必糾他們靜坐讀出。可是，這回敢糾嗎？不但不敢糾，而且靜靜



地走開；不但靜靜地走開，而且一直回到寢室，關了門，狀在被面痛哭起來。他憶起昔年父親常說做人總要品行好，不致受人指責；啊啊，現在給幾個小孩子指責得沒有聲出。他怎能不哭？

人生複雜的悲哀，湧上他的心頭。他想起自己讀書不成，抑鬱尚未伸雪；現在像一個徬徨曠野的迷羊，不知向何方尋求歸宿。他更想起會把生命一般寶貴的愛耗費了，徒然做成灰色的歷史背景。倘若所耗費的是金錢，他許能再尋求比從前更多；然而不幸所耗費的是愛，那裏能找回來呢？

他覺得自己沒有資格做師長，而且沒有資格做人！

他已經想到：倘若關閉房間，用火酒燈燒多量的安眠劑，可安眠而死；而且當服鴉片時，立刻吃點酸東西，可使毒性猛烈——可是，懦怯的他，幾次沒有實行自殺的勇氣。

神經過敏的他，彷彿見全校的學生和同事都在他背後冷笑，彷彿遇見許多朋友都不願同他談話。

他覺得M校不可再留；然而離M校又到什麼地方去呢？他忽然想起呂子堯在革命軍做政治工作，而且最近廣州預備出師北伐，黃埔軍官學校正在招生。於是決意把自己很寶貴而又不足珍惜的生命，獻給國家與民衆。他決意由歷年被征服者的地位跳出來，大踏步進戰勝者之國土。

馬上寫了一封信給子堯，盡說他的決心，並說過幾天便要起程到廣州了。

決定之後，他心境好像風雨過後的水面一般平靖起來，好像天路歷程的基督徒背上的大包袱忽然脫落一樣。他恍然大悟從前對於生之執着看得太板，處己太認真。其實人生應該像美術照相的散焦點一般有一種莫明其妙的模糊才好，太過明瞭真切就沒有了。他悟到做人的方法，有快樂來時只管快樂一下，有悲哀來時只管悲哀一下；可親熱就親熱一下，要惱恨也就不妨聽其自然地恨一下——這樣便叫做「人生」。

是的，這便是人生——*So this is life.*

他入睡了，一夜無夢。

十一

守義回到四年前快樂與悲哀合集所在的廣州。相別數年，大家的面目都變換不少了。

他的顏容隱約地顯露幾年來風塵的痕跡，他看來不像廿二歲的。然而青年生命之烈火在他心內燃燒，他比從前更少壯，他並不老！

進黃埔軍官學校的五個月當中，他已漸漸慣嘗軍營滋味。他體魄原本不很強壯的，然而人定勝天，雖然會因吃的太粗致胃有點痛，出操跑步之後頭有點暈，可是漸漸慣了。他手臂的肌肉堅實起來，皮膚漸漸變棕紅而有光澤。

學校的規則很嚴，每月只準出廣州市一次。守義不大喜歡出，因為他到廣州市，便會引起回憶的感傷。他曾偶然想在未往戰

場去之前，再見若蘭一次；然而終于沒有去，他願不再見她了。

在許多「同志」當中，子堯是他不可多得的同志。他們努力的目的相同，憂樂相共。

北伐出師的日期近了，因為人才之需要，守義那班雖然入學不過五月，亦要預備出發。可是在未出發之前，先舉行一次考試。考試完了那天，守義得蔣校長召見的命令。

他進校長室，向蔣校長行一個軍禮之後，肅正地站着。

蔣校長對他說：『你就是楊守義吧——這回考試的結果，因為你的文學成績好，所以挑選你做政治部祕書。』

『校長，我請求你免我祕書的職，讓我上前線去。』他很莊重地回話。

『為什麼？』校長有點詫異地說，『祕書工作安閒些，薪水較優而且性命少危險。』

『是的。可是我若想求安閒少危險的，我就不會到這裏來，

而且不會做革命工作。倘若有別人可替我做祕書，就希望你准我拿槍上前線殺敵。』

蔣校長站起來，握他的手誠懇地說：『我校有這樣的學生，真使我快活；倘若我們隊伍中人人有這樣的精神，革命的前途有希望了——好，我准你。』

青年的烈火在他心中燒到極熱點。他覺得校長與他握手所說幾句話，是絕寶的獎章，足以蓋過那些課堂裏小孩子譏笑。他覺得中國前途的責任，放了在他肩上；被壓迫的民衆伸手向他呼救。熱烈的淚，幾乎從他眼眶流出來！

誓師之後，大軍出發。守義以軍事學識論，或者未足以做軍官；可是他的熱烈使他在第四軍當一個上尉連長。

從廣東北境入湖南之後，所走的都是山路；跟着那青天白日旗往前進。除在涼亭歇歇腳之外，他們一天到晚走着。好些人走到腳底發泡——然而他們那裏怕？莫說腳底發泡，就是胸膛穿

個洞他們也必前進的啊。

勢如破竹地進行，未有什麼劇戰；進湖北境到武昌，嚴重的時候到了，武昌是革命戰史的一個重要地方，北伐前途的成敗，要看這回武昌之戰得失而定。所以臨陣的都糾起十二分精神。

攻比守難，所以把城困了好幾天，將士陣亡不少，勝敗還未解決。然而武昌非從速攻破不可，一則銳氣不可挫折，二則困得久城裏居民痛苦太難耐。於是取急激的戰略，在城外關帝廟內扎起很多梯子，預備衝鋒進城。

一夜血肉相搏的激戰後，在雙十節那天，武昌果然攻下了。

黃鶴樓頂豎起青天白日旗，街上牆壁有這佈告：

『告武昌同胞

親愛的同胞們！

你們受盡辛苦了，你們受盡驚恐了；如今請你們放心，殘民以逞的劉玉春已經被我們捉住了。

親愛的朋友們，我們大家歡喜罷！在這雙十節國慶紀念的一天，武昌城被我們革命軍攻破，我們的國慶成了雙重的國慶了。

還有江西河南的戰事，我們隨處都得着勝利；吳佩孚早已逃亡，孫傳芳不久又要倒場了。我們革命軍已震撼了全球。在不久的將來我們全國四萬萬同胞一定可以同登袵席了。

同胞們，我們大家歡呼罷！

武昌城克復萬歲！

武昌二十萬同胞被解放萬歲！

中國四萬萬同胞被解放萬歲！

中國獨立自由平等萬歲！

中國國民黨萬歲！

雙重國慶的雙十節紀念萬歲！

國民革命軍總司令部政治部敬告』

槍砲停息之後，在戰場上最忙的事忙便是救傷。軍隊中不分是不是救護隊，只要還有性命可以跑動的都去救助他們不幸的兄弟。關帝廟變成臨時的病院，在那裏有垂死的呻吟和負痛的叫喊。

幾個軍醫應接不暇地盡他們的職務，一面馬上差人到城裏醫院或私家醫生的寓所邀請助手。城裏的醫生當然很樂意地帶了多量的藥物，往戰場及關帝廟去。

P醫院醫生和看護全體出發，領隊的是梅醫生，他的夫人陳慧娟也同去。慧娟五年前離了J縣到福建學護士，在那裏識梅醫生，終於結婚了。一年前梅醫生到武昌P醫院任職，她也就一同來。

到關帝廟裏，他們用消毒藥水洗傷口，並用棉花和布帶逐個包扎。慧娟站到一個不省人事的受傷者身旁，她一見他，臉上忽

現出驚詫的神情，心裏說：『這是他嗎？』她俯腰從他那件染血軍衣袋子裏，拿出一本日記簿看，果然有「楊守義」的名字。

她對丈夫說：『這是我相識的同鄉啊！』

『真的嗎？』梅醫生說，『那麼你先叫人抬他回去當心診治一下；我們仍留在這裏。你回去順便告訴差役把病房的牀拆掉，樓板弄乾淨，傷兵多得很哩。』

脅部中彈受傷的守義，睡在P醫院一間病房的牀上。慧娟站在旁邊，一隻手按他的脈，一隻手用溼巾敷他的額。他漸漸醒來了，張開疲弱的眼望雪白的天花板，然後定睛瞧着慧娟。

『我做夢嗎？』他沒有氣力地說，『這是什麼地方？你不是慧娟嗎？』

她見他能說話，便略為安心地說：『我是慧娟。你受了微傷，安心罷，你已到醫院裏，不久會好的了。』

他彷彿回到童年的夢境，捉迷藏的時候被那編着兩條短辮子

慧娟捉獲。他忘却受傷的痛楚，呼吸很輕地入睡。

他傷口的血，滲過白的布帶，彷彿現出一朵紅的薔薇。

慧娟仍舊站在他身旁看守着。再拿他的日記出來看，見第一頁寫着一段詩句：

“If it be Life that waits, I shall live forever unason-
quared; if Death, I shall dies at last. Strong be my
pride and free!”

『倘若我的使命是要生，我將永不被征服地活着；倘若我
的使命是去死，我終必樂于犧牲。但願我矜豪自由永不朽
—。』

他的脈搏時快時慢，口唇沒有血色。慧娟忍不住流出眼淚。
忽然地，他張開雙眼，想起身，喉底發出喘促的聲叫着說：
『衝上前！進城去……』

她知道他神經錯亂，便輕輕地按他再臥下含着淚說：『安靜

些罷，不要燥急。」

「我們的隊伍呢？打得怎麼樣？」

「你們的隊伍已經進城了！你們戰勝了！」

「戰勝了」——他聽聞這三個字，蒼白的臉上，現出一種很柔靜的微笑。

他把受了重傷而不足戀惜的軀體，留在一個人間天使的臂上；他的靈魂去到一切得勝者所在的天國。在那裏，他不再流血，也不再流淚——他已戰勝一切了！

十二

初秋的輕風把嶺南的白雲吹掃乾淨，深藍色的天空彷彿更高了。蕭條的涼意，使人感着一種像盛宴之後獨步回家一般的悵惘。

若蘭任職婦女聯會已一週年，她回想一年中的生涯，彷彿站在灰色的背景之前：演機械式的戲劇。職務關係，委曲周旋，雖

然在社會上有一位置，然而看看父親的白髮；憶起母親的遺容，念及自己的身世；當這初秋的黃昏，幾次滴下感傷的淚。幾個月來，她與守義大家沒有通信了。她原本打算斬釘截鐵大家不相聞問，免得一縷煩惱絲牽極不斷。可是。到孤寂的時候，她怎能不想起從前親切的弟弟？想起了，怎能不再寫信給他呢？她終於又寫一封很長的信寄到S埠M學校去。

可是不久那信退回。封面地址改了兩次，一次是「轉寄廣州黃埔軍官學校」，而這行又塗掉，改上「查此人已隨第四軍出發，故退回原寄處。」

她半信半疑：平日一個典型書生的他，怎的會從軍去？可是證據確鑿，又不能不信。『也好罷，』她只得歎口氣說，『只望早一點凱旋回來，那就好了！』

雙十節，她忙了一天，頭有點痛，晚上的演劇慶祝會她不能赴會，晚飯也不吃便到牀上休息。她住在租近聯會會所的一間房

子，和年老的父親廝守着；從前那娘姨，也彷彿她家人一般，仍舊在一起。

開燈的時分，郵差送來一封很厚的掛號信，她倚枕在燈下看，見封面的字跡似很熟又似許久未見過的。她忙拆開來看下去……

『親愛的若蘭：

我原本不配再稱你「親愛的」，而且不配再寫信給你。

然而我要懺悔，在你面前誠懇地懺悔！

若蘭，我負你！我的罪重極了！然而我良心上精神上受盡懲罰的痛苦了。你肯恕宥我嗎？我要懺悔，在你面前誠懇地懺悔！

自從離別你而到異國去，不幸迷于物質化的誘惑，竟鑄成大錯。歸國時良心非不自責，但米已成炊，無法挽救。自營業失敗，嬰兒死了，困厄的事重疊臨到我身上，我的幸福

，已宣告破產；近年苦況，就我不對你說，你也諒必知道。然而這都是我自作自受，受而無怨。

三月之前，那可惡的女人因經濟困乏和感情衝突的原故，向我提出離婚。她終於回到她們的金山去。

回想幾年的往事，如做一夢；現在醒來，淚痕滿面！我所以演出這場人生悲劇，都是因為我負你。倘若我不負你，何致有今日的結果呢？

當我最傷心痛悔的時候，若蘭我想起你。我要鼓起勇氣求你宥赦我，求你指示我一條自新之路。我信你必肯的，雖然我是這樣的罪過。

若蘭，我現在愛你的心，百倍于昔年！讓我們恢復從前的熱情，繼續從前的熱情罷；讓我們把已往的不幸忘掉，從新復活起來罷。我的前途，我的生命，都在你手上。你要伸手拯扶我；難道你不肯嗎？難道你忍見我永遠沉淪？難道你

不容許你從前愛過的人悔改嗎？

若蘭，你可記得：當我去國之前的一晚，你曾向我盟誓，說永遠不變地愛我。你忘記這誓言嗎？雖然我已負你，沒有資格要求你踐守誓約；然而若蘭，我是罪人，你是善人；我犯了罪，你不要跟我犯罪；我背約，你不要跟我背約啊！

要我回到你那裏，回到你那裏復活我的靈魂！

昨天下午我曾壯胆地到你家裏，可是你辦公未回；我決意明天上午來見你。

若蘭，親愛的若蘭，我的前途，我的生命，都在你手上。伸手扶持我罷；難道你不容許你從前愛過的人悔改嗎？

民康上一九二六，雙十節。』

樣解決。

若蘭看完那信，呆了似的躺在牀上，對這重大問題，不知怎

愛原是甜蜜的，可是一旦失去，便成苦惱，想恢復也不容易

。而且她曾決意向人生下復仇的總攻擊，決意戰勝愛情；現在若答應他豈不是屈服了？

可是，也不算屈服罷，從前確曾誓過始終愛他。而且父親年老了，自己孤獨生活也得結束了。

然而，守義呢？我將怎樣對他？

一想到守義，她又掛心了。前方戰事不知勝還是敗。

她自顧一生，也彷彿在命運的戰場上——曾戰勝母親，戰勝營長，至今仍然是一個戰勝者。可是勝者何榮？勝者何榮？徒然累人累己。現在最後的一戰臨到了，勝好還是敗好？

雜亂的思流，衝湧她的腦際。

半醒半入睡地過了一夜，第二天太陽光線從窗子射到牀前的樓板時，她才醒起來。微病加以失眠，覺得頭部很重，彷彿不是自己的一般。

勉強起身離牀，喝了一杯牛奶，順手拿起桌上的日報，看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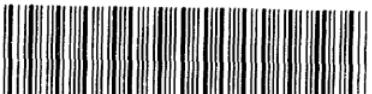
一行觸目的大字：「武昌攻下——第四軍大勝」

憔悴的面容，忽然現出一種安慰的微笑。「他們戰勝了！」她放下報紙心裏說，「他戰勝了！他快要奏凱榮旋了！」可是笑容未斂，心裏又憶起民康的信，今天不知怎樣答覆才好。

正躊躇間，聽見樓下一陣敲門聲。她彷彿一個未預備好的兵士，突然聽聞衝鋒的號令一般，心房驟然跳得很快。她見眼前一陣昏黑；昏黑之中有幾點飛星。

一九二八，一，五，夜二時脫稿。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1 8765B

136



~~005688~~